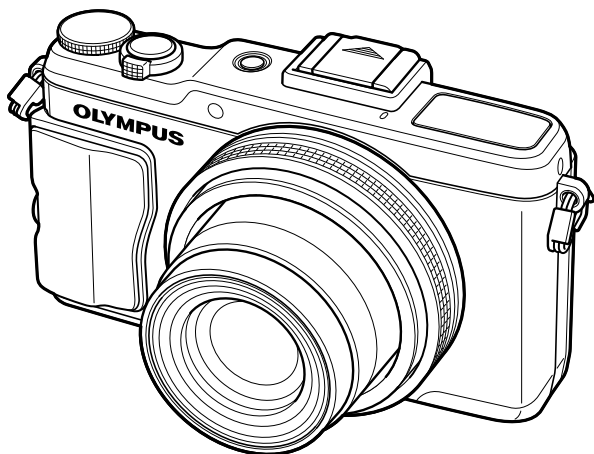


OLYMPUS®

數碼照相機

XZ-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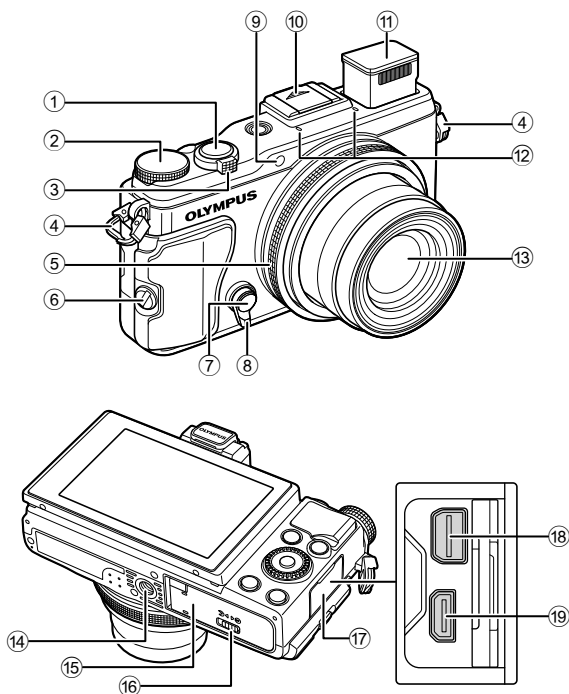
使用說明書



- 感謝您購買Olympus數碼照相機。在開始使用新照相機之前，請仔細閱讀以下說明，以便享有最佳的性能及更長的使用壽命。妥善保存本說明書以供今後參考。
- 我們建議您在拍攝重要照片之前試拍幾次以熟悉照相機之性能。
- 本說明書中的畫面及照相機圖示說明是產品研發過程中的，有可能與實際產品不符。
- 本說明書中的內容以本照相機的1.0韌體版本為基礎。若因照相機的韌體更新，而增添和/或更改功能，則內容會有不同。最新資訊請訪問Olympus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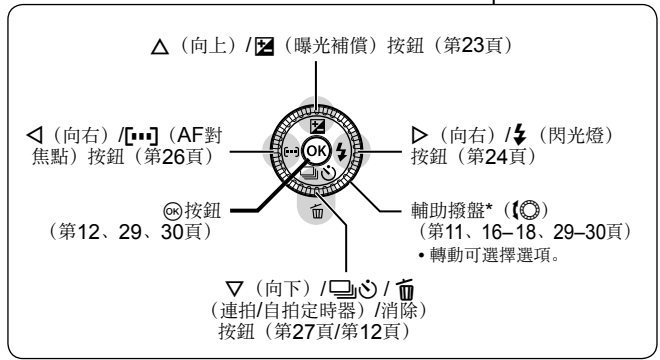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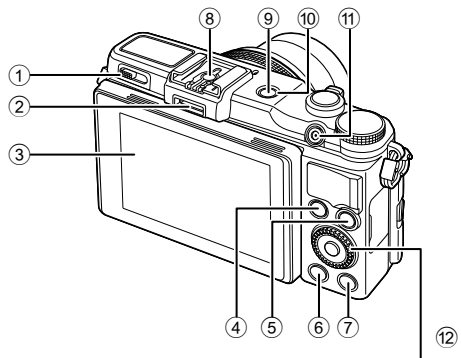
各部位名稱

照相機



- | | | | |
|------------------------|---------------|-----------------------|------------|
| ① 快門按鈕 | 第9、43頁 | ⑩ 熱靴蓋板 | |
| ② 模式轉盤 | 第8頁 | ⑪ 內置閃光燈 | 第10、24頁 |
| ③ 變焦桿 | 第10、11、29、89頁 | ⑫ 立體聲麥克風 | |
| ④ 背帶安裝環 | 第4頁 | ⑬ 鏡頭 | |
| ⑤ 控制環* (O) | 第29、89頁 | ⑭ 三腳架固定螺孔 | |
| ⑥ 手柄安裝螺絲 | | ⑮ 電池/插卡艙蓋 | 第5頁 |
| ⑦ Fn2 按鈕 | 第65頁 | ⑯ 電池/插卡艙鎖 | 第5頁 |
| ⑧ 控制桿 | 第43頁 | ⑰ 接口蓋 | |
| ⑨ 自拍定時器指示燈/AF照明燈 | 第27頁/第59頁 | ⑱ 多功能接口 | 第65、70、74頁 |
| | | ⑲ HDMI迷你接口 (D型) | 第66頁 |

* 在此手冊中，O圖標表示用控制環執行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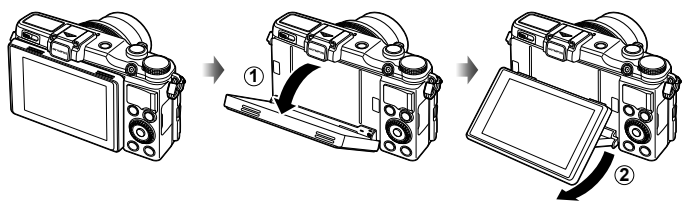


- ① 閃光燈開關第10頁
- ② 附件接口
- ③ 顯示屏 (觸摸屏)第8、13、28、33頁
- ④ [] (重放) 按鈕第11、29頁
- ⑤ Fn1 按鈕第29、65頁
- ⑥ MENU 按鈕第46頁
- ⑦ INFO (資訊顯示) 按鈕第14、28、67、69頁
- ⑧ 熱靴第86頁
- ⑨ ON/OFF 按鈕第7頁
- ⑩ 指示燈第6頁
- ⑪ [] (影片) 按鈕第10、29頁
- ⑫ 箭頭按鈕第7頁

* 在此手冊中，[] 圖標表示用輔助撥盤執行的操作。

使用顯示屏

您可調節顯示屏的角度。



包裝箱內物品

下列物品隨本照相機附帶。
若發現有缺少或受損，請與您購買照相機的商店聯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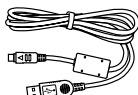
照相機



鏡頭蓋與鏡頭蓋繫帶



背帶



USB 電纜
CB-USB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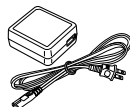
- 電腦軟體CD-ROM
- 使用說明書
- 保固卡



鋰離子電池
LI-90B



或



USB-AC轉接器
F-2AC

安裝背帶與鏡頭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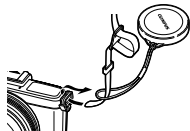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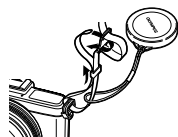
2



3



4



5



- 以同樣的方式將背帶安裝在另一個背帶安裝環。
- 將背帶拉緊以免鬆脫。

本說明書中的常用指示符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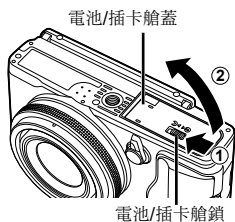
本說明書中使用了下列符號。

	注意	提醒您注意應當絕對禁止的各種操作。同時提醒您注意有關可能會引起故障或操作異常的重要資訊。
	註解	使用照相機時的注意點。
	要點	有助於最大發揮照相機效能的有用資訊和要點。
		介紹詳情或相關資訊的參考頁。

插入和取出電池和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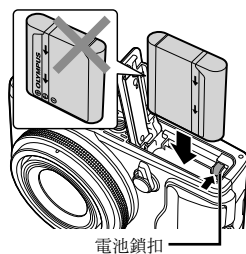
1 按照步驟①和②打開電池/插卡艙蓋。

- 請關閉照相機後再打開電池/插卡艙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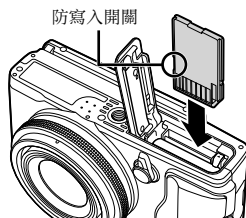
2 插入電池並依箭頭方向推電池鎖扣。

- 將⊕標誌朝向電池鎖扣後插入電池。
對電池外殼的損壞（如擦痕等）可能導致發熱或爆炸。
- 依箭頭方向推電池鎖扣開鎖，然後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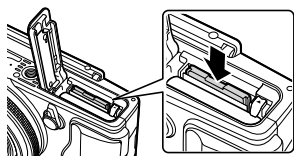
3 平直地插入記憶卡，直到發出咔嗒聲卡入正確的位置為止。

- 搭配本照相機時請務必使用SD/SDHC/SDXC記憶卡或Eye-Fi卡。請勿插入其他類型的插卡。
“與本照相機相容的記憶卡”（第83頁）
- 請勿直接用手接觸插卡的接觸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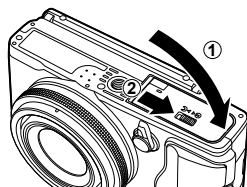
取出插卡

壓入記憶卡直到發出咔嗒聲並略微突出，然後取出記憶卡將其抽出。



4 按照步驟①和②關閉電池/插卡艙蓋。

- 使用照相機時，請務必關閉電池/插卡艙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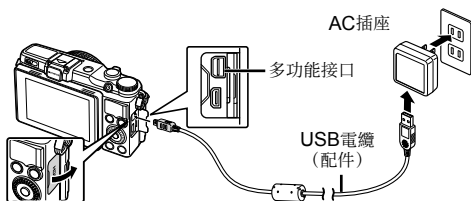


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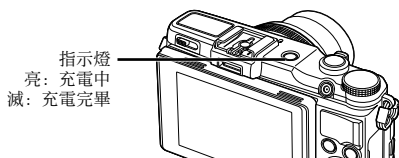
將USB電纜和USB-AC轉接器連接至照相機，然後為電池充電。

- 電池於出貨時未充滿電。使用前，請務必將電池充至指示燈熄滅為止（最多需時5小時）。

連接照相機



指示燈



何時對電池充電

出現下文的錯誤訊息時，請將電池充電。

紅色閃光燈



錯誤訊息

- 所附帶的USB-AC轉接器F-2AC（以下稱為USB-AC轉接器）根據您購買照相機的地區而不同。若您得到直接插入型USB-AC轉接器，將其直接插入插座。
- 所附帶的USB-AC轉接器係為充電與播放之用所設計。照相機上連接了AC轉接器時請勿拍照。
- 充電完成或重放結束時，請務必從牆壁插座上拔下USB-AC轉接器的電源插頭。
- 關於電池的詳情，請參閱“使用電池注意事項”（第95頁）。關於USB-AC轉接器的詳情，請參閱“USB-AC轉接器”（第96頁）。
- 若指示燈不點亮，請檢查USB電纜和USB-AC轉接器的連接。
- 照相機透過USB連接於電腦時可為電池充電。充電時間因電腦的效能而異。（可能會發生約需10小時的狀況。）

開啟照相機，進行初始設定

第一次開啟照相機時，將會出現一個畫面，讓您對顯示屏上選單和訊息的顯示語言，以及日期和時間進行設定。

1 使用 **ON/OFF** (開/關) 鈕開啟照相機後，使用 Δ ∇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一種語言並按 **OK** 鈕。

2 使用 Δ ∇ 選擇 [年] 的年份。



3 使用 \triangleright 選擇 [年] 的設定。



4 依步驟2及步驟3所述，使用 Δ ∇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設定 [月]，[日]，[時間] (時與分) 及 [年/月/日] (日期)，再按 **OK** 鈕。

- 若要設定精確的時間，請於時間訊號顯示00秒時，按 **OK** 鈕。

5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取 [**↑**] 時區，再按 **OK** 鈕。

- 使用 Δ ∇ 開啟或關閉日光節約時間 (夏令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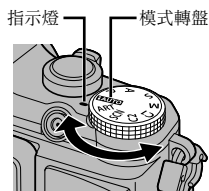
照相機待機操作

若設定的時間內未進行任何操作，照相機將進入“待機” (待命) 模式。在此模式下，顯示屏關閉，所有操作被取消。觸碰任何一個按鈕 (快門按鈕、**▶** 按鈕等) 會再次啟動照相機。照相機在進入待機模式達5秒後將會自動關閉。使用前請再次開啟照相機。

拍攝

選擇拍攝模式

使用模式轉盤選擇一種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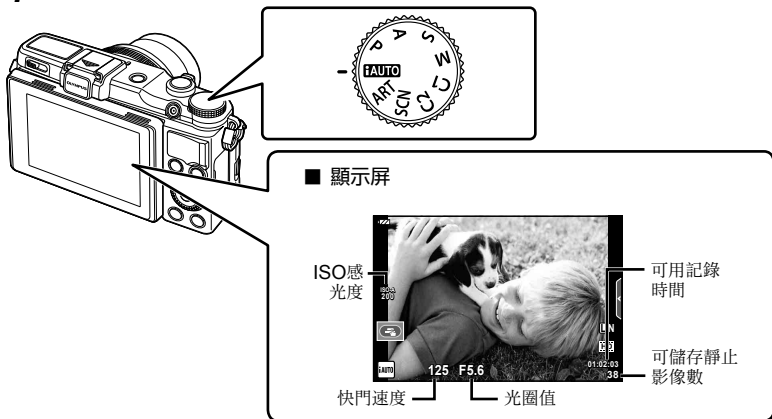


TAUTO	一種由照相機根據當前場景自動最優化設定的全自動模式。照相機會完成所有操作，這對初學者來說非常便捷。
P	照相機自動調整光圈和快門速度以獲得最佳效果。
A	由您控制光圈。您可以銳化或柔化背景細節。
S	由您控制快門速度。您可以拍攝動感效果，或抓拍一個運動瞬間而不會產生模糊。
M	由您控制光圈和快門速度。您可以用長曝光來拍攝煙花景色或其他較暗的場景。
C1 C2	您可以事先儲存拍攝設定，然後在拍攝時再快速顯示這些設定。
SCN	根據被攝對象選擇一種場景。
ART	選擇一種特別效果處理。

拍攝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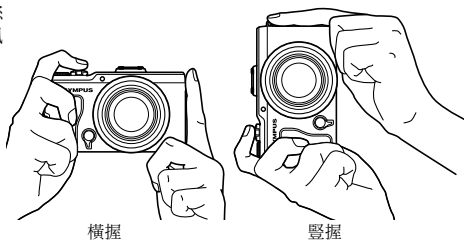
首先，請試著在全自動模式下拍攝照片。

1 將模式轉盤設為 **TA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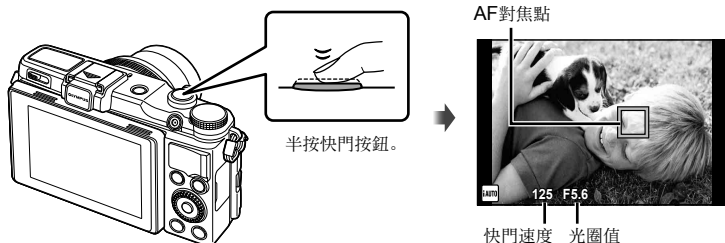
2 構圖。

- 握持照相機時，請注意勿讓您的手指等擋住閃光燈、麥克風或其他重要組件。



3 調節對焦。

- 輕按快門按鈕至第一級（半按快門按鈕）。



- 顯示照相機自動設定的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半按和全按快門按鈕

快門按鈕有兩級。輕按快門按鈕至第一級，然後保持該狀態，稱之為“半按快門按鈕”；將其完全按至第二級，稱之為“全按快門按鈕”。



4 釋放快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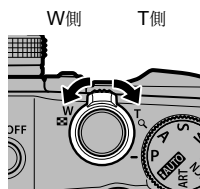
- 全按快門按鈕（全按）。
- 快門發出聲音並拍照。
- 拍攝的影像將會在顯示屏上顯示。

註解

- 您也可以使用觸摸屏拍攝照片。☞ “使用觸摸屏”（第33頁）

使用變焦

轉動變焦桿以調整拍攝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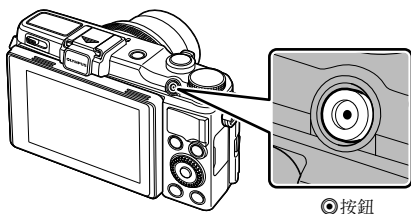


1

拍攝準備工作

錄製影片

- 1 將模式轉盤設為 **▶AUTO**。
- 2 按 **REC** 按鈕開始記錄。



- 3 再次按 **REC** 按鈕結束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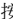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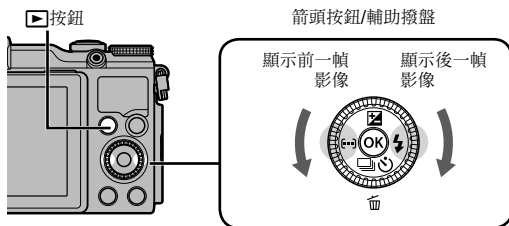
記錄期間的顯示

記錄時間

觀看照片和影片

1 按 按鈕。

- 最新拍攝的照片會顯示出來。
- 按  或轉動輔助撥盤選擇一個影像。



照片



短片

索引顯示

- 在單幀重放過程中，將變焦桿轉動到W側可進行索引重放。





索引顯示

近距重放

- 在單幀重放過程中，將變焦桿轉動到T側可放大至14倍；將變焦桿轉動到W側可返回單幀重放。
- 您也可以使用控制環更改倍率高低。





影片重放

選擇一個影片並按  顯示重放選單。選擇[動畫]，然後按  開始重放。

- 若要中斷影片重放，請按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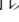


音量

在單幀重放和影片重放期間按  或  可調節音量。



選擇影像

選擇多幀影像進行保護或刪除。按  按鈕可選擇當前影像。所選影像將用  標記。若要刪除  並取消選擇影像，請再次按  按鈕。

選擇多幀影像並按  按鈕。您可以保護或刪除所選的多幀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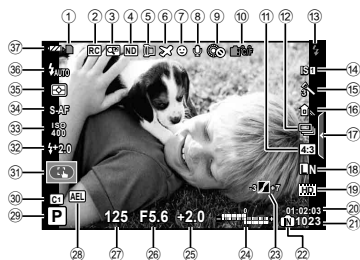
消除影像

顯示您想刪除的影像，然後按  ()。選擇[執行]並按 。您也可選擇多幀影像進行刪除。請參閱“選擇影像”（第12頁）。



基本的拍攝操作

拍攝



- | | | | |
|-------------|---------|--|-----------|
| ① 插卡讀寫指示燈 | 第84頁 | ②② 目前的記憶體 | 第84頁 |
| ② RC模式 | 第86頁 | ②③ 色調控制 | 第23頁 |
| ③ 數碼遠攝轉換器 | 第65頁 | ②④ 上方：閃光補正 | 第41頁 |
| ④ ND 濾鏡設定 | 第65頁 | ②④ 下方：曝光補償指示 | 第23頁 |
| ⑤ 轉換鏡頭 | 第53頁 | ②⑤ 曝光補償值 | 第23頁 |
| ⑥ 世界時間 | 第57頁 | ②⑥ 光圈值 | 第15-18頁 |
| ⑦ 人臉優先 | 第42、44頁 | ②⑦ 快門速度 | 第15-18頁 |
| ⑧ 有聲影片 | 第12頁 | ②⑧ AE鎖定 [AEL] | 第42頁 |
| ⑨ 鎖上 | 第59頁 | ②⑨ 拍攝模式 | 第8、15-18頁 |
| ⑩ 內部溫度警告 | 第79頁 | ③⑩ 自定模式設定 | 第48頁 |
| ⑪ 連拍/自拍定時器 | 第27頁 | ③① 觸摸屏模式 | 第33頁 |
| ⑫ 寬高比 | 第39頁 | ③② 閃光補正 | 第41頁 |
| ⑬ 閃光燈 | 第24頁 | ③③ ISO感光度 | 第44頁 |
| (閃爍：充電中) | | ③④ AF模式 | 第43頁 |
| ⑭ 影像穩定器 | 第36頁 | ③⑤ 測光模式 | 第42頁 |
| ⑮ 特別效果處理 | 第19頁 | ③⑥ 閃光選擇 | 第24頁 |
| 場景模式 | 第20頁 | ③⑦ 電池檢查 | |
| 拍攝模式 | 第37頁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亮起 (綠色)：準備就緒 (打開照相機電源後將顯示約10秒) ▬ 亮起 (綠色)：電池電量不足 ▬ 閃爍 (紅色)：需要充電 | |
| ⑯ 白平衡 | 第38頁 | ③⑧ 變焦桿 | 第10頁 |
| ⑰ 恢復即時指南 | 第22、33頁 | ③⑨ 控制環功能 | 第89頁 |
| ⑱ 記錄模式 (相片) | 第40頁 | ④① 直方圖 | 第14頁 |
| ⑲ 記錄模式 (動畫) | 第41頁 | | |
| ⑳ 可用記錄時間 | | | |
| ㉑ 可儲存靜止影像數 | 第85頁 | | |

切換資訊顯示

按**INFO**按鈕選擇拍攝時顯示的資訊。



直方圖顯示

顯示一個體現影像中亮度分佈的直方圖。橫軸表示亮度，縱軸表示影像中每一亮度的像素數。拍攝時上限以上的區域顯示為紅色，下限以下的區域顯示為藍色，使用點測光測到的區域顯示為綠色。

對焦鎖定

若照相機無法對焦於所選被攝對象，請選擇單一對焦點模式並使用對焦鎖定對焦於相同距離的另一個被攝對象。

1 在[S-AF]模式下，將AF對焦點置於被攝對象上並半按快門按鈕。

- 請確認AF對焦點已變為綠色。
- 半按快門按鈕期間對焦鎖定。

2 半按住快門按鈕，重新構圖照片，然後全按快門按鈕。

- 半按快門按鈕期間，請勿更改照相機與被攝對象之間的距離。

🔑 要點

- 即使用對焦鎖定也無法讓照相機對焦於被攝對象時，請使用[**AF**] (AF對焦點)。👉 “選擇對焦點 (AF對焦點)” (第26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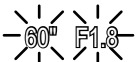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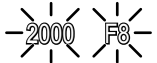
使用拍攝模式

“即取即拍”攝影（P程式模式）

在模式P下，照相機根據被攝對象的亮度自動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將模式轉盤設為P。



- 顯示屏中將顯示照相機所選的快門速度和光圈。
- 若照相機無法獲得最佳曝光，快門速度和光圈顯示將會閃爍。

警告顯示實例 (閃爍)	狀態	措施
	被攝對象太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閃光燈。
	被攝對象太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照相機的測光範圍被超出。將[ND 濾鏡設定] (第35頁) 設定為[On]。

程式轉換 (Ps)

在P模式下，您可以使用控制環更改光圈值和快門速度的組合，同時保持正確曝光。程式轉換期間，“s”將出現在拍攝模式旁。若要取消程式轉換，請向後轉動控制環，直至“s”不再顯示。

- 使用閃光燈時，不能進行程式轉換的操作。



選擇光圈（A 光圈優先模式）

在模式 **A** 下，由您選擇光圈，照相機自動調整快門速度以獲得最佳曝光。將模式轉盤轉動至 **A**。

- 您可以使用控制環設定光圈值，用輔助撥盤設定曝光補償。
- 較大光圈（較低 *f* 值）可減小景深（對焦點前後清晰對焦的區域），柔化背景細節。較小光圈（較高 *f* 值）則增加景深。



光圈值

較小的光圈值 $F2 \leftarrow F5.6 \rightarrow F8.0$ 較大的光圈值

- 若照相機無法獲得最佳曝光，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爍。

警告顯示實例 (閃爍)	狀態	措施
	被攝對象曝光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減小光圈值。
	被攝對象曝光過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增加光圈值。 • 若警告顯示不消失，表示照相機的測光範圍被超出。將[ND 濾鏡設定]（第35頁）設定為[On]。

選擇快門速度 (S快門優先模式)

在模式**S**下，由您選擇快門速度，照相機自動調整光圈以獲得最佳曝光。將模式轉盤轉動至**S**。

- 您可以用控制環設定快門速度，用輔助撥盤設定曝光補償。
- 較快的快門速度可以抓拍到快速移動的被攝對象，而且影像清晰。較慢的快門速度會模糊快動作場景。這種模糊效果會產生動態感。



快門速度

較慢的快門速度 2" ←1" ←15←60→100→400→1000 較快的快門速度

- 若照相機無法獲得最佳曝光，光圈值顯示將會閃爍。

警告顯示實例 (閃爍)	狀態	措施
2000 F1.8	被攝對象曝光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降低快門速度。
125 F8	被攝對象曝光過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高快門速度。 • 若警告顯示不消失，表示照相機的測光範圍被超出。將[ND 濾鏡設定] (第35頁) 設定為[On]。

選擇光圈和快門速度（M手動模式）

在模式在模式在模式M下，光圈和快門速度都由您選擇。在BULB速度下，按下快門按鈕期間快門保持打開狀態。將模式轉盤設為M，然後用控制環設定快門速度，用輔助撥盤設定光圈值。

- 快門速度可設為1/2000–60秒或[BULB]。
- 您可以更改指定給控制環和輔助撥盤的功能。🔧 “轉盤功能”（第89頁）

⚠ 注意

- 在M模式下無法進行曝光補償。

選擇曝光結束的時間（B快門）

您可使用B快門曝光功能進行拍攝，即只要按住快門按鈕，快門就會一直保持打開狀態。根據被攝對象設定曝光結束的時間。適用於夜景和煙花攝影。在M模式下，將快門速度設為[BULB]。

⚠ 注意

- 最長16分鐘（默認）
- B快門攝影的最長曝光時間取決於ISO感光度。
- 為了減少B快門攝影過程中的照相機晃動，建議將照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使用遙控電纜（另行銷售）。
- 在長曝光期間功能無法使用：
連拍/自拍定時器拍攝/AE自動包圍式曝光拍攝/影像穩定器/包圍式閃光

影像的噪聲

以較慢的快門速度拍攝期間，螢幕上會出現噪聲。這種現象是由於影像擷取裝置或其驅動電路溫度升高，導致影像擷取裝置的不曝光部分也產生電流而造成的。在高溫環境下以較高的ISO感光度設定進行拍攝時，也會產生上述現象。為減少這種噪聲，照相機開關減少噪聲功能。🔧 [減少噪聲]（第61頁）

使用特別效果處理

1 將模式轉盤轉動至**ART**。

- 將顯示特別效果處理選單。使用△▽選擇濾鏡并按Ⓞ按钮。



■ 特別效果處理類型

- | | |
|-----------|----------|
| 濃化色調效果 | 透視效果 |
| 柔焦效果 | 負片沖印效果 |
| 淡化及加光色調效果 | 柔和懷舊 |
| 柔光效果 | 戲劇性的色調 |
| 懷舊相片粗粒子效果 | Key Line |
| 針孔相機效果 | |

2 進行拍攝。

- 若要選擇不同的設定，請按Ⓞ顯示特別效果處理選單。

特別效果處理

特別效果處理可進行修改，其效果可以添加。在特別效果處理選單中按▷可顯示其他選項。

修改濾鏡

選項I為原始濾鏡，而選項II及之後選項可添加更改原始濾鏡的效果。

添加效果*

柔焦效果、針孔相機效果、方框、白邊、星光

* 可用效果根據所選濾鏡而異。

⚠ 注意

- 若影像品質當前選為[RAW]，影像品質將自動設為[**L**N+RAW]。特別效果處理將僅應用於JPEG副本。
- 根據不同被攝對象，色調過渡可能不調和，其效果可能不明顯，或者影像可能會出現更多“顆粒”。
- 某些效果在即時預覽或影片記錄過程中可能無法查看。
- 重放可能根據所應用的濾鏡，效果或影片質素設定的不同而異。

在場景模式下拍攝

1 將模式轉盤轉動至SCN。

- 將顯示場景選單。使用△▽選擇一種場景。
- 按 \odot 或半按快門按鈕切換至即時預覽顯示。按 \odot 返回場景選單顯示。



■ 場景模式類型

- | | |
|-------|-------------|
| 人物肖像 | 全景攝影 (第21頁) |
| 完美人像 | 煙花景色 |
| 風景 | 多重曝光 |
| 運動 | 海灘和雪景 |
| 夜景 | 水中廣角 |
| 夜景+人物 | 水中近拍 |
| 夕陽 | 背光 HDR |
| 文件檔案 | |

2 進行拍攝。

- 若要選擇不同的設定，請按 \odot 顯示場景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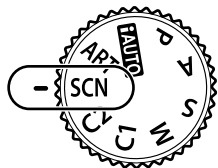
⚠ 注意

- 在[完美人像]模式下會記錄兩幀影像：一幀未經修改，另一幀應用了[完美人像]效果。未經修改的影像以影像品質的當前所選項記錄，修改過的副本則以JPEG (M 品質 (2560×1920)) 影像品質記錄。
- 某些場景模式的效果無法用於記錄影片。

拍攝全景照片

若已安裝附帶的電腦軟體，您可使用其將影像組合成全景照片。👉 “安裝軟體”（第 74 頁）

1 將模式轉盤轉動至**SCN**。



2 選擇[全景攝影]並按 \odo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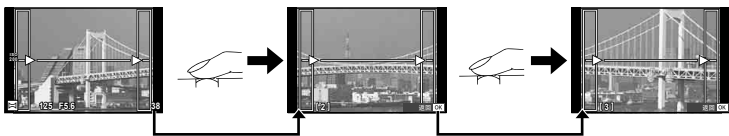
3 使用 Δ ∇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搖攝方向。

4 使用指南構圖拍攝。

- 對焦，曝光和其他設定固定為第一幀照片時的值。



5 拍攝剩下的影像，對每幀照片進行構圖時使引導框與前一幀重疊。



- 一幀全景照片最多可包含10幀影像。拍攝第10幀後，將顯示一個警告指示（ [!] ）。

6 拍攝最後一幀後，按 \odot 結束該系列的拍攝。

⚠ 注意

- 在全景攝影過程中，將不會顯示之前拍攝的用於對齊位置的影像。將影像中的框或其他標誌作為導引設定構圖，使重疊影像的邊緣在框內重疊。

📖 註解

- 在拍攝第一幀影像之前按 \odot 可返回場景模式選擇選單。在拍攝中按 \odot 將結束該系列的全景連拍，使您可進入下一系列的全景連拍。

使用拍攝選項

使用即時指南

- 1 將模式轉盤設為 **FAUTO**。
- 2 按 **OK** 顯示即時指南後，使用箭頭按鈕上的 Δ ∇ 按鈕反白顯示一個項目，然後按 **OK** 確認選擇。

指南項目



- 3 使用箭頭按鈕上的 Δ ∇ 選擇級別。
 - 若選擇了[拍攝小提示]，反白顯示一個項目並按 **OK** 可顯示說明。
 - 半按快門按鈕或按 **OK** 按鈕儲存設定。
 - 所選級別的效果在顯示屏中可以查看。若選擇了[背景模糊化]或[拍攝動感效果]，顯示屏將返回通常顯示，但是所選效果在最終照片中會體現。

級別條



- 4 進行拍攝。
 - 按下快門按鈕進行拍攝。
 - 若要清除螢幕中的即時指南，請按 **MENU** 按鈕。

⚠ 注意

- 若影像品質當前選為[RAW]，影像品質將自動設為[**L**N+RAW]。
- [背景模糊化]和[拍攝動感效果]以外的即時指南設定無法應用到RAW副本。
- 在某些即時指南設定級別下，影像上可能會出現顆粒。
- 對即時指南設定級別的更改在顯示屏中可能不明顯。
- 在即時指南下無法使用閃光燈。
- 更改即時指南的選項時將取消先前更改。
- 若選擇超出照相機曝光測光限制的即時指南設定，將導致影像曝光過度或曝光不足。

🔑 要點

- 在 **FAUTO** 模式下，通過按按鈕可顯示即時指南。🔑 “使用即時調控”（第35頁）

控制曝光（曝光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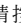
轉動輔助撥盤以調整曝光。選擇正（“+”）值可使影像更亮，選擇負（“-”）值則使影像更暗。可在 $\pm 3EV$ 的範圍內調整曝光。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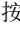

- 在**FAUTO**、**M**或**SCN**（除部分外）模式下無法進行曝光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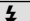




更改高光位顯示和暗位顯示的亮度

若要顯示色調控制對話方塊，請按  按鈕（ Δ ）並按 **INFO** 按鈕。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可選擇色調級別。選擇“低”可降低暗位顯示的亮度，選擇“高”則可增加高光位顯示的亮度。





使用閃光燈（閃光攝影）

- 1 推動閃光燈開關升起閃光燈。
- 2 按  按鈕 (▷) 顯示選項。
- 3 使用 ◀▷ 選擇一種閃光模式，然後按 。
 - 可用選項及其顯示順序根據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各拍攝模式可設定的閃光模式”（第25頁）

 AUTO	自動閃燈	在低光或逆光的拍攝條件下，閃光燈會自動閃光。
	防紅眼閃光	使用此功能可減輕紅眼現象。
	強制閃燈	在任何光線條件下閃光操作都可以進行。
	關閉閃燈	閃光燈不閃光。
 SLOW	慢速同步/防紅眼閃光	慢速同步與防紅眼相結合。
 SLOW	慢速同步	使用較慢的快門速度增亮灰暗的背景。
 FULL 1/4等	手動	適於喜歡手動操作的用戶。

- 4 全按快門按鈕。

ⓘ 注意

- 在 [ (防紅眼閃光)] 中，快門在預閃約1秒後釋放。拍攝結束前切勿移動照相機。
- [ (防紅眼閃光)]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可能效果不明顯。

各拍攝模式可設定的閃光模式

拍攝模式	超級控制面板	閃光選擇	閃光條件
P/A	AUTO	自動閃燈	在黑暗/逆光條件下自動閃光
		自動閃燈 (防紅眼)	
		強制閃燈	始終閃光
		關閉閃燈	—
	SLOW	慢速同步 (防紅眼)	在黑暗/逆光條件下自動閃光
	SLOW	慢速同步	
S/M	AUTO	自動閃燈	在黑暗/逆光條件下自動閃光
		自動閃燈 (防紅眼)	
		強制閃燈	始終閃光
		關閉閃燈	—

- **AUTO**、 可在 **AUTO** 模式下設定。

最小範圍

鏡頭可能將陰影投射到靠近照相機的被攝對象上，從而導致邊暈或者即使在最小閃光輸出時也將過亮。

- 使用選購的離機閃光燈可防止邊暈。若要防止照片曝光過度，請選擇模式 **A** 或 **M** 並選擇高 **f** 值，或降低 ISO 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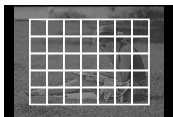
選擇對焦點 (AF對焦點)

從35或25個對焦點中選擇一個用於自動對焦。

- 1 按[**AF**]按鈕 (◁) 顯示AF對焦點。
- 2 使用△▽◁▷選擇單一對焦點顯示並定位AF對焦點。
 - 從螢幕移除光標後將恢復“所有對焦點”模式。
 - 您可以從以下5種對焦點中進行選擇。請按**INFO**按鈕並使用△▽進行操作。

所有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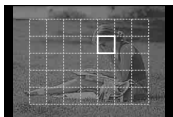
照相機自動從所有對焦點中選擇。



所有對焦點7 x 5

單一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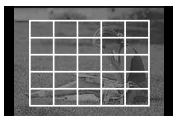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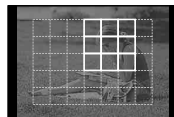
手動選擇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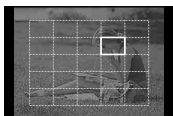
單一對焦點7 x 5

群組對焦點

照相機自動從所選群組中的對焦點進行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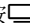

所有對焦點5 x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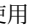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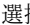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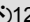

單一對焦點5 x 5

連拍/使用自拍定時器



全按快門按鈕期間，照相機將進行連拍。或者，當照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或固定在其他位置時，可使用自拍定時器進行自拍，集體照拍攝或減少照相機晃動。

1 按   按鈕 (▽) 顯示快捷選單。

2 使用   選擇一個選項並按 。

 單幀拍攝	每按快門按鈕一次，拍攝一幀影像（正常拍攝模式）。
 連拍	全按快門按鈕期間，照相機將以每秒約5幀（fps）的速度拍照（[AF模式]選為[S-AF]或[MF]，第43頁）。
 高速連拍	全按快門按鈕期間，照相機將以每秒約15幀（fps）的速度拍照（[AF模式]選為[S-AF]或[MF]，第43頁）。
BKT BKT	全按快門按鈕期間，拍攝照片時自動更改每張照片的設定（包圍拍攝）。
 12s 12秒定時自拍	半按快門按鈕時進行對焦，全按時啟動定時器。首先，自拍定時器指示燈會亮起約10秒鐘，然後閃爍約2秒鐘，然後拍攝影像。
 2s 2秒定時自拍	半按快門按鈕時進行對焦，全按時啟動定時器。自拍定時器指示燈會閃爍約2秒鐘，然後拍攝影像。

註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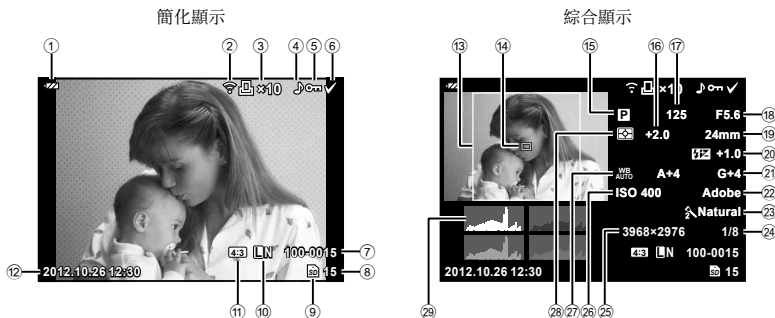
- 如需取消已啟動的自拍定時器，可按   按鈕。
- 連拍時，對焦，曝光和白平衡鎖定為第一幀影像的設定（在[S-AF]、[MF]期間）。
- 當選擇了[包圍拍攝]（第51頁）時，包圍拍攝可用。

注意

- 在連拍過程中，如果電池因電量不足而顯示為閃爍狀態，照相機即停止拍攝並開始將所拍影像儲存到插卡中。根據剩餘電池電量的多少，照相機可能無法儲存全部影像。
- 將照相機固定在三腳架上進行自拍拍攝。
- 使用自拍定時器時，如果您站在照相機前面半按快門按鈕，所拍照片可能失焦。

基本的重放操作

重放期間的顯示屏指示




- | | |
|-------------------------|---------------------------|
| ① 電池檢查 第6頁 | ⑩ 儲存裝置 第83頁 |
| ② Eye-Fi上傳完畢 第64頁 | ⑪ 記錄模式 第62頁 |
| ③ 列印預約列印數 第70頁 | ⑫ 寬高比 第39頁 |
| ④ 錄音 第31頁 | ⑬ 日期與時間 第7頁 |
| ⑤ 保護 第31頁 | ⑭ 寬高框線 第54頁 |
| ⑥ 已選影像 第12頁 | ⑮ AF對焦點 第26頁 |
| ⑦ 檔案編號 第62頁 | ⑯ 拍攝模式 第8、15–18頁 |
| ⑧ 影像編號 | |
| ⑨ 曝光補償 第23頁 | |
| | ⑰ 快門速度 第15–18頁 |
| | ⑱ 光圈值 第15–18頁 |
| | ⑲ 焦距 第10頁 |
| | ⑳ 閃光補正 第41頁 |
| | ㉑ 白平衡補償 第90頁 |
| | ㉒ 色彩空間 第61頁 |
| | ㉓ 拍攝模式 第37頁 |
| | ㉔ 壓縮比率 第40、62頁 |
| | ㉕ 像素數 第40–41、62、85頁 |
| | ㉖ ISO感光度 第44頁 |
| | ㉗ 白平衡 第38頁 |
| | ㉘ 測光模式 第42頁 |
| | ㉙ 直方圖 第14、60頁 |

在重放期間顯示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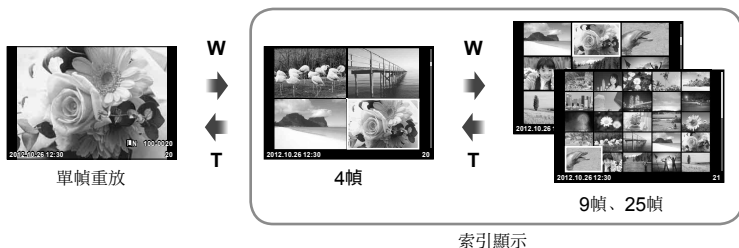
INFO按鈕可用於選擇重放期間顯示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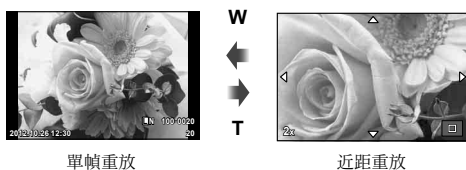
重放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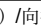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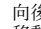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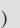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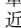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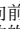






按  按鈕可全畫面查看影像。若要退回拍攝模式，請半按快門按鈕。

索引顯示




縮放重放 (近距重放)



輔助撥盤 ()	向前 () / 向後 ()
箭頭按鈕 (   )	單幀重放：向後 () / 向前 () 近距重放：移動近距重放的位置 索引播放：選擇影像
INFO	顯示影像資訊
 (影片按鈕)	選擇影像 (第12頁)
 ()	消除影像 (第12頁)
	選單顯示
控制環 ()	放大/縮小
Fn1	保護影像

使用重放選項

重放期間按  可顯示一個簡易的選項選單，在重放模式下可以使用。










2

基礎攝影

	相片畫面			影片畫面
	RAW	JPEG	RAW+JPEG	
JPEG編輯  第54頁	—	✓	✓	—
RAW編輯  第54頁	✓	—	✓	—
動畫	—	—	—	✓
音頻重放	✓	✓	✓	—
On (保護)	✓	✓	✓	✓
 (錄音)	✓	✓	✓	—
旋轉	✓	✓	✓	—
幻燈片放映	✓	✓	✓	✓
 (列印預約)	—	✓	✓	—
消除1幀	✓	✓	✓	✓

在影片畫面上執行操作 (動畫)

	暫停或恢復重放。 • 暫停重放期間，您可以執行以下操作。	
	 或輔助撥盤	向前/向後 按住  繼續操作。
		顯示第一幀。
		顯示最後一幀。
	前進或倒退影片。	
	調節音量。	

注意

- 建議使用附帶的PC軟體在電腦上播放影片。首次開啟軟體前，請先將照相機連接至電腦。

保護影像

保護影像不被誤刪。顯示一幀您想保護的影像並按**Fn1**按鈕；影像上將出現一個**On**（保護）圖示。再次按**Fn1**按鈕可取消保護。

您也可保護多幀所選影像。☞ “選擇影像”（第12頁）



⚠ 注意

- 即使影像處在被保護的狀態下，格式化插卡仍可消除全部影像。

錄音

在當前照片中添加一個錄音（最長4秒）。

1 顯示您想添加錄音的影像，然後按 \odot 。

- 錄音不適用於受保護的影像。
- 重放選單中也提供了錄音選項。

2 選擇 \downarrow 並按 \odot 。

- 若要不要添加錄音而直接退出，請選擇[取消]。



3 選擇 \downarrow 開始，然後按 \odot 。

- 若要中途停止記錄，請按 \odot 。

4 按 \odot 結束記錄。

- 帶有錄音的影像以 \downarrow 圖示標識。
- 若要刪除記錄，請在步驟2中選擇[消除]。



旋轉

選擇是否旋轉照片。

1 重放照片並按並按 \odot 。

2 選擇[旋轉]並按 \odot 。

3 按 \triangle 逆時針旋轉影像，按 ∇ 則順時針旋轉影像；每按一次該按鈕，影像旋轉一次。

- 按 \odot 儲存設定並退出。
- 旋轉後的影像以當前方位儲存。
- 影片和受保護影像無法進行旋轉。

幻燈片放映

本功能可以連續重放儲存在插卡內的影像。

- 1 在重放過程中按 \odot ，然後選擇幻燈片放映選項。



- 2 調整設定。

開始	開始幻燈片放映。從當前影像開始按順序顯示影像。
BGM	設定BGM (5) 或將BGM設為[關]。
效果	選擇影像之間的過渡效果。
滑動	設定執行幻燈片放映的類型。
幻燈片重播間隔	從2至10秒選擇每張幻燈片顯示的時間長度。
影片重播間隔	選擇[全時間]可在幻燈片放映中重播全時長的影片剪輯，選擇[片段]則僅重播每個剪輯的開始部分。

- 3 選擇[開始]並按 \odot 。
 - 幻燈片將開始放映。
 - 按 \odot 可停止幻燈片放映。

使用觸摸屏

顯示屏可用作觸摸屏來控制照相機。

即時指南

即時指南期間可使用觸摸屏。


- 1 輕觸標籤並將手指向左滑動顯示即時指南。
 - 輕觸以選擇項目。
- 2 使用手指定位滑桿。
 - 按**MENU**按鈕可退出即時指南顯示。



2

基礎攝影

拍攝模式

您可通過輕觸顯示屏進行對焦和拍攝。輕觸可循環選擇觸摸屏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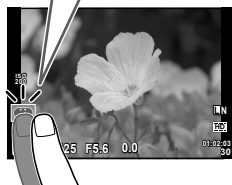
觸摸屏操作被禁用。



輕觸一個被攝對象進行對焦並自動釋放快門。



輕觸可顯示一個對焦框。您可使用觸摸屏選擇對焦框的位置和大小。按下快門按鈕即可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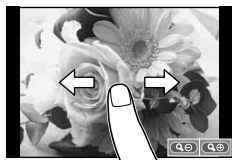
播放模式

使用觸摸屏可分頁查看影像或進行放大和縮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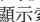
■ 全畫面重放

查看其他影像

- 向左滑動手指可查看更新的影像，向右滑動則可查看更早的影像。






縮放重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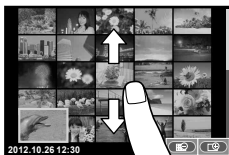
- 輕觸放大畫面。重複輕觸返回單幀重放。
- 影像被放大時可使用手指捲動顯示。
- 輕觸可顯示索引重放。



■ 索引重放

下一頁/上一頁

- 向上滑動手指可查看下一頁，向下滑動則查看上一頁。
- 使用  或  可選擇影像的顯示數量。
- 若要進行單幀重放，請輕觸  直至全畫面顯示當前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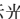
查看影像

- 輕觸一幀影像可進行全畫面查看。

調整設定

設定可在超級控制面板中調整。👉 “使用超級控制面板”（第68頁）

1 顯示超級控制面板。

- 按  顯示光標。



2 輕觸所需的項目。

- 項目將會反白顯示。

3 轉動控制環選擇一個選項。

- 某些功能可透過輕觸畫面進行更改。



⚠ 注意

- 以下情況時無法使用觸摸屏進行操作。
影片記錄/全景攝影/完美人像/B快門攝影/單觸式白平衡對話方塊/使用按鈕或轉盤時
- 在自拍定時器模式下，輕觸顯示屏可啟動定時器。再次輕觸則停止定時器。
- 請勿使用指甲或其他尖銳物品觸碰顯示屏。
- 手套或顯示屏蓋可能會妨礙您操作觸摸屏。

💡 要點

- 禁用觸摸屏。[輕觸式屏幕屏設定]👉 “拍攝模式”（第33頁）

使用即時調控

在**P**、**S**、**A**和**M**模式下，即時調控可用於調整設定。通過使用即時調控，您可在顯示屏中預覽不同設定的效果。您可使用自定設定將即時調控用於其他模式中（第60頁）。



■ 可用設定

影像穩定器	第36頁	閃光補正	第41頁
拍攝模式	第37頁	測光模式	第42頁
白平衡	第38頁	AF模式	第43頁
連拍/自拍定時器	第27頁	ISO感光度	第44頁
寬高比	第39頁	人臉優先	第44頁
記錄模式	第40頁	ND 濾鏡設定	
閃光選擇	第24頁		

1 按 \odot 顯示即時調控。

- 若要隱藏即時調控，請再次按 \odot 。

2 使用箭頭按鈕 Δ / ∇ 選擇設定，使用 \triangleleft / \triangleright 更改所選的設定，然後按 \odot 。

- 若大約8秒內未進行任何操作，所選設定將自動生效。



⚠ 注意

- 在某些拍攝模式下，部分項目不可用。

💡 要點

- 有關更多的進階選項或若要自定照相機，請使用選單進行設定。
 \odot “使用選單”（第46頁）

減輕照相機晃動（影像穩定器）

您可以減輕在低光亮條件拍攝或高倍率拍攝時容易發生的照相機晃動量。

- 1 顯示即時調控，然後使用 \triangle ∇ 選擇影像穩定器項目。



- 2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一個選項並按 \odot 。

照片	關	防手震關閉	關閉影像穩定器。
	IS1	自動	打開影像穩定器。
	IS2	垂直防手震	影像穩定器僅應用於垂直（ \updownarrow ）照相機晃動。用於水平方向移動照相機時。
	IS3	水平防手震	影像穩定器僅應用於水平（ $\leftarrow\rightarrow$ ）照相機晃動。用於以人像方位持拿照相機並水平方向移動照相機時。

⚠ 注意

- 影像穩定器無法糾正照相機的過度晃動或快門速度設為最慢時發生的照相機晃動。此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 使用三腳架時，將[影像穩定器]設為[關]。

處理選項（拍攝模式）

選擇一種影像模式並逐個調整對比度，清晰度和其他參數。對每種影像模式的更改將分開儲存。

- 1 顯示即時調控，然後使用 Δ ∇ 選擇拍攝模式。



- 2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一個選項並按 \odot 。

\triangleleft Vivid	產生鮮豔的色彩。
\triangleleft Natural	產生自然的色彩。
\triangleleft Muted	產生單一的色調。
\triangleleft Portrait	產生美麗的皮膚色調。
M 黑白	產生黑白色調。
\triangleleft 濃化色調效果	選擇一種特別效果處理並選擇所需效果。
\triangleleft 柔焦效果	
\triangleleft 淡化及加光色調效果	
\triangleleft 柔光效果	
\triangleleft 懷舊相片粗粒子效果	
\triangleleft 針孔相機效果	
\triangleleft 透視效果	
\triangleleft 負片沖印效果	
\triangleleft 柔和懷舊	
\triangleleft 戲劇性的色調	
\triangleleft Key Line	

調整色彩（白平衡）

白平衡 (WB) 可確保照相機所記錄影像中的白色物體呈現白色。[AUTO (自動)] 適用於大多數情況，但在[AUTO (自動)]無法產生所需效果或者您希望在影像中導入特定色調時，您可根據光源選擇其他值。



- 1 顯示即時調控，然後使用△▽選擇白平衡項目。
- 2 使用<|>選擇一個選項並按Ⓞ。



白平衡模式		色溫	照明條件
自動白平衡	AUTO	—	適用於在大多數的照明條件下（顯示屏的畫面中有白色部分）進行拍攝。一般情況下使用此模式。
預設白平衡		5300K	適於在晴天進行戶外拍攝，或用於捕捉拍攝日落的紅色及煙火影像的色彩。
		7500K	適於在晴天的陰暗處進行戶外拍攝。
		6000K	適於在多雲的天氣進行戶外拍攝。
		3000K	適於在白熾燈的照明條件下進行拍攝。
		4000K	適於拍攝螢光燈光源照亮的被攝對象。
		—	適於水下拍攝。
		5500K	適於在閃光燈照明條件下進行拍攝。
單觸式白平衡 (第39頁)		由單觸式白平衡設定的色溫。	在白色或灰色被攝對象可用於測量白平衡，並且該被攝對象位於混合光下或被未知類型的閃光燈或其他光源照亮時，請選擇該功能。
用戶自定白平衡	CWB	2000K – 14000K	按 INFO 按鈕後，使用< >按鈕選擇一個色溫，然後按Ⓞ。

單觸式白平衡

通過在拍攝最終照片時將使用的照明條件下，對紙張或其他白色物體構圖來測量白平衡。在自然光下以及在具有不同色溫的光源下進行拍攝時，該功能非常實用。

- 1 選擇[]或[]（單觸式白平衡1或2）。
- 2 將照相機朝向一張無色紙張（如白色或灰色），然後按**INFO**按鈕。
 - 對一張無色紙張（白色或灰色）進行拍攝。
 - 顯現單觸式白平衡畫面。
- 3 選擇[執行]並按 \odot 。
 - 新值將儲存為預設白平衡選項。
 - 新值將一直儲存到再次測量單觸式白平衡為止。即使關閉電源，也不會消除資料。



要點

- 若被攝對象太亮，太暗或被明顯著色，將顯示[不當WB 重拍]資訊且不會記錄任何值。這時請校正問題並從步驟1開始重新操作。

設定影像比例

您可在使用即時預覽拍照時更改寬高比（水平垂直比）。您可根據偏好將寬高比設為[4:3]（標準）、[16:9]、[3:2]或[1:1]。

- 1 顯示即時調控，然後使用 Δ / ∇ 選擇寬高比項目。
 - 2 使用 \triangleleft / \triangleright 選擇一個寬高比並按 \odot 。
- !** 注意
- JPEG影像將裁剪至所選寬高比；但RAW影像不會被裁剪，只在儲存時附帶所選寬高比資訊。
 - 重放RAW影像時，所選寬高比將用一個方框表示。

影像品質（記錄模式）

根據用途（例如在電腦上潤飾或在網頁上顯示）選擇照片和影片的影像品質。

- 1 顯示即時調控並使用△▽選擇用於影片或照片的記錄模式。
- 2 使用◀▶選擇一個選項並按OK。



記錄模式

■ 記錄模式（相片）

您可從RAW和JPEG（**L**F、**L**N、**M**N和**S**N）模式中進行選擇。選擇RAW+JPEG選項可在每次拍攝時同時記錄一個RAW和一個JPEG影像。JPEG模式結合了影像大小（**L**、**M**和**S**）和壓縮比率（SF、F、N和B）。使用用戶自定選單中的[畫質設定]選項可選擇可用選項。

影像大小		壓縮比率				應用情況
名稱	像素數	SF (超精細)	F (精細)	N (標準)	B (基本)	
L （大尺寸）	3968×2976*	L SF	L F*	L N*	L B	選擇列印 尺寸
	3200×2400	M SF	M F	M N*	M B	
M （中等尺寸）	2560×1920*					
1920×1440						
	1600×1200	S SF	S F	S N*	S B	小畫幅列印 及用於網站
S （小尺寸）	1280×960*					
	1024×768					
	640×480					

* 原廠值

RAW影像資料

該格式（擴展名“.ORF”）用於儲存未處理的影像資料以供今後處理。RAW影像資料無法使用其他照相機或軟體查看，且RAW影像無法選來進行列印。RAW影像的JPEG副本可使用本照相機創建。☞ “編輯靜止影像”（第 54 頁）

■ 記錄模式（動畫）

記錄模式	像素數	流暢度	檔案格式	應用情況
Full HD	1920×1080	30p	MOV*1	適用於在電視機上查看。
HD	1280×720	30p		

• 根據所使用插卡類型的不同，記錄有可能在達到最大長度之前結束。

*1 單個檔案最大可達4GB，最長可達29分鐘。

調整閃光輸出（閃光補正）

若感覺被攝對象曝光過度，或曝光不足（即使影像其他部分的曝光正好合適），您可調整閃光輸出。

- 1 顯示即時調控並使用△▽選擇閃光補正項目。
- 2 使用◀▶選擇補償值並按OK。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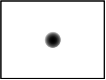


- 當電子閃光燈的閃光控制模式設定在MANUAL時，本功能將不起作用。
- 如果在電子閃光燈上調節閃光補正，將與照相機的閃光補正設定相結合。

選擇照相機測量亮度的方法（測光）

選擇照相機測量被攝對象亮度的方法。

- 1 顯示即時調控，然後使用△▽選擇測光項目。
- 2 使用◀▶選擇一個選項並按OK。



 ESP測光	照相機為當前場景或（若為☉人臉優先）選擇[關]以外的選項）人物被攝對象最優化曝光。建議在一般拍攝條件下使用此模式。建議在一般拍攝條件下使用此模式。
 中央重點平均測光	此測光模式在被攝對象和背景照明之間提供平均測光，但偏重於被攝對象的中央部位。 
 點測光	選擇該選項時照相機會對準您希望測光的對象，對極小的區域進行測光。照相機將根據測光點的亮度調整曝光。 
 HI 點測光-高光控制	增加點測光的曝光。確保明亮的被攝對象顯得明亮。
 SH 點測光-暗位控制	減少點測光的曝光。確保暗淡的被攝對象顯得暗淡。

3 半按快門按鈕。

- 一般情況下，照相機將在半按快門按鈕時開始測光，並在快門按鈕保持於半按位置期間鎖定曝光。

選擇對焦模式（AF模式）

選擇對焦方式（對焦模式）。

- 顯示即時調控，然後使用 Δ / ∇ 選擇AF模式項目。
- 使用 \langle / \rangle 選擇一個選項並按 \odot 。
 - 顯示屏中將顯示所選AF模式。



S-AF (單點自動對焦)	當半按快門按鈕時，照相機進行一次對焦。鎖定對焦後，操作提示音將會發出且AF確認標誌和AF對焦點亮起。本模式適合於拍攝靜態或慢速移動的被攝對象。
超微距拍攝	您可以在離被攝對象1 cm遠的地方進行對焦。
C-AF (連續自動對焦)	保持半按快門按鈕時照相機重複對焦。當被攝對象對焦時，若頭一次對焦被鎖定，則顯示屏中的AF確認標誌會亮起且照相機發出操作提示音。即使被攝對象移動或您改變了影像構圖，照相機都會繼續進行對焦操作。
C-AF+TR (焦點追蹤)	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然後照相機在快門按鈕保持於半按位置期間追蹤並持續對焦於當前被攝對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當照相機無法繼續追蹤被攝對象時，AF對焦點將會顯示為紅色。這時請釋放快門按鈕，再次對被攝對象構圖並半按快門按鈕。
MF (手動對焦)	此功能允許您手動對焦於任何對象。 按 \odot 按鈕，然後使用輔助撥盤或 Δ / ∇ 對焦於被攝對象。

⚠ 注意

- 超微距拍攝期間，閃光燈（第24頁）和變焦（第10頁）不可用。變焦自動調整。
- 若被攝對象光線不足，被霧氣或煙霧遮擋或者缺少對比度，照相機將可能無法對焦。

📖 註解

- 在拍攝待機模式下，從[\odot 控制桿功能]中選擇[MF]並開啟控制桿後，您可以使用控制環對焦於被攝對象。

ISO感光度

增加ISO感光度將增加噪聲（顆粒狀），但允許在照明不足時拍照。在大多數情況下推薦使用的設定是[AUTO（自動）]，該設定會根據拍攝條件調整ISO感光度。

- 1 顯示即時調控，然後使用△▽選擇ISO感光度項目。
- 2 使用◀▶選擇一個選項並按OK。

AUTO自動	感光度根據拍攝條件自動設定。
100-12800	感光度設為所選值。

人臉優先AF/瞳孔識別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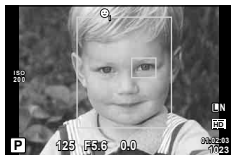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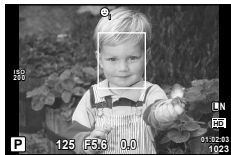
照相機可識別臉部並調整對焦和ESP測光。

- 1 顯示即時調控，然後使用△▽選擇人臉優先項目。
- 2 使用◀▶選擇一個選項並按OK。




OFF	人臉優先關閉	人臉優先關閉。
☺	人臉優先開啟	人臉優先開啟。
☺	面部及眼部優先開啟	自動對焦系統選擇距離照相機最近眼睛的瞳孔進行人臉優先AF。
☺	面部及右眼優先開啟	自動對焦系統選擇右眼的瞳孔進行人臉優先AF。
☺	面部及左眼優先開啟	自動對焦系統選擇左眼的瞳孔進行人臉優先AF。

- 3 將照相機對準您的被攝對象。
 - 若識別到臉部，將以白框標識。
- 4 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
 - 照相機對焦於白框中的臉部時，白框將會變綠。
 - 若照相機識別到被攝對象的眼睛，其將在所選眼睛上顯示一個綠框。（瞳孔識別AF）



5 全按快門按鈕進行拍攝。

⚠ 注意

- 連拍期間人臉優先僅應用於每個系列的第一幀照片。
- 根據被攝對象，照相機可能無法正確識別臉部。
- 在[ (ESP測光)]以外的測光模式下，照相機將對所選位置進行測光。

📖 註解

- 人臉優先在[MF]中也可用。照相機識別到的臉部以白框標識，且照相機將對該位置進行測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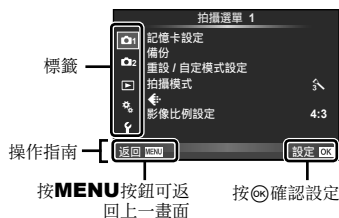
使用選單

選單包含了即時調控中無法顯示的拍攝和重放選項，您可以使用選單中的選項自定照相機，讓使用更加方便。

	初級和基本拍攝選項
	進階拍攝選項
	重放和潤飾選項
	自定照相機設定 (第58頁)
	照相機設定 (例如, 日期和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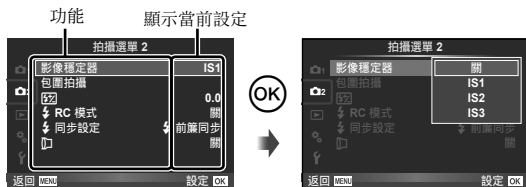
3

1 按**MENU**按鈕顯示選單。



2 使用 Δ / ∇ 選擇一個標籤，然後按**OK**。

3 使用 Δ / ∇ 選擇一個項目，然後按**OK**顯示所選項目的選項。



4 使用 Δ / ∇ 反白顯示一個選項並按**OK**確認選擇。

- 反復按**MENU**按鈕可退出選單。

註解

- 關於使用選單可設定功能的詳情，請參閱“選單索引”（第88頁）。
- 選擇一個選項後指南將顯示約2秒。按**INFO**按鈕可顯示或隱藏指南。

■ 拍攝選單 1/拍攝選單 2



- | | |
|----------------------|---------------------|
| 📁 記憶卡設定 (第47頁) | 📷 影像穩定器 (第36頁) |
| 📁 備份 (第47頁) | 📷 包圍拍攝 (第51頁) |
| 📁 重設 / 自定模式設定 (第48頁) | 📷 [Fn] (第41頁) |
| 📁 拍攝模式 (第37頁) | 📷 [RC] 模式 (第52頁) |
| 📷 (第40頁) | 📷 [S] 同步設定 (第52頁) |
| 📷 影像比例設定 (第39頁) | 📷 [L] (轉換鏡頭) (第53頁) |

完全刪除資料 (記憶卡設定/內存設定)

格式化插卡時，將會消除插卡上儲存的所有資料，包括受保護的影像。

確認內存中沒有您想要保留的影像。

- 對於在電腦或其他照相機上格式化的插卡，請務必用照相機格式化後再使用。
- 請務必取出插卡後再格式化內存。

- 1 在拍攝選單📷 (第88頁) 中選擇[記憶卡設定]。
- 2 選擇[格式化]。
- 3 選擇[執行]並按Ⓚ。

 - 執行格式化。



將內部記憶體中的影像複製到記憶卡 (備份)

將內部記憶體中的影像資料備份至記憶卡。

- 1 在拍攝選單📷 (第88頁) 中選擇[備份]。
- 2 選擇[執行]。






 - 若要取消[備份]，選擇[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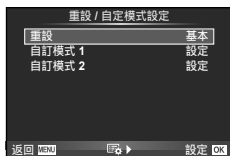
恢復預設或自定設定（重設 / 自定模式設定）


照相機設定可簡單地恢復為2組預設之一。

使用重設設定

恢復預設設定。





- 1 在拍攝選單  中選擇[重設 / 自定模式設定]。
- 2 選擇[重設]並按 。
 - 反白顯示[重設]並按  可選擇重設類型。若要重設除日期、語言以及其他一些設定以外的所有設定，請反白顯示[完整]，然後按 。
 -  “選單索引”（第88頁）



- 3 選擇[執行]並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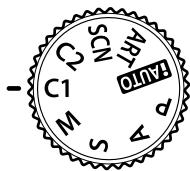
儲存[自定模式設定]

為 **P**、**A**、**S** 或 **M** 模式選擇預選設定。拍攝模式沒有更改。最多可儲存2組預選設定。

- 1 調整設定以便儲存。
- 2 在拍攝選單  中選擇[重設 / 自定模式設定]。
- 3 選擇所需目的地（[自訂模式 1]–[自訂模式 2]）並按 。
 - [設定]將出現在已儲存設定的目的地（[自訂模式 1]–[自訂模式 2]）旁邊。選擇[設定]覆蓋之前註冊的設定。
 - 若要取消註冊，選擇[重設]。
- 4 選擇[設定]並按 。
 - 可儲存至[自定模式設定]的功能。  “選單索引”（第88頁）

顯示已註冊的設定

將模式轉盤設為 **C1** 或 **C2**，您可以顯示分別在 [自訂模式 1] 或 [自訂模式 2] 中註冊的設定。



處理選項（拍攝模式）

選擇一種影像模式並逐個調整對比度，清晰度和其他參數。對每種影像模式的更改將分開儲存。

1 在拍攝選單 \odot 中選擇[拍攝模式]。



2 使用 Δ / ∇ 選擇一個選項並按 \odot 。

Δ Vivid	產生鮮豔的色彩。
∇ Natural	產生自然的色彩。
Δ Muted	產生單一的色調。
∇ Portrait	產生美麗的皮膚色調。
M 黑白	產生黑白色調。
AR1 濃化色調效果	選擇一種特別效果處理並選擇所需效果。
AR2 柔焦效果	
AR3 淡化及加光色調效果	
AR4 柔光效果	
AR5 懷舊相片粗粒子效果	
AR6 針孔相機效果	
AR7 透視效果	
AR8 負片沖印效果	
AR9 柔和懷舊	
AR10 戲劇性的色調	
AR11 Key Lin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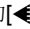
3 按▷顯示所選項的設定。


			
對比度	明暗差別	✓	✓
清晰度	影像的清晰度	✓	✓
彩度	色彩鮮豔度	✓	—
灰階	調節色調 (灰階)。		
自動	將影像分為一個個細部，單獨調整每個細部的亮度。這對於包含白色太亮或黑色太暗等大對比度區域的影像很有效。	✓	✓
標準	一般情況下使用[標準]模式。		
亮鍵	適於明亮被攝對象的灰階。		
暗鍵	適於較暗被攝對象的灰階。		
黑白照片 (黑白)	生成黑白影像。濾色變亮，補色變暗。		
N:自然	創建普通的黑白影像。		
Ye:黃色	清晰地勾畫出藍天和白雲。		
Or:橙色	略微突出藍天和日落的色彩。	—	✓
R:紅色	著重強調藍天的色彩和紅葉的亮度。		
G:綠色	著重強調紅唇和綠葉的色彩。		
照片色調 (黑白)	對黑白影像進行著色。		
N:自然	創建普通的黑白影像。		
S:懷舊	棕褐色		
B:藍色	帶藍色	—	✓
P:紫色	帶紫色		
G:綠色	帶綠色		

注意

- 在[標準]以外的設定下對對比度所作的更改無效。

影像品質 (記錄模式)

選擇影像品質。您可以分別為照片和影片選擇影像品質。這與[Live 即時操控]中的[]項目相同。

- 您可以更改JPEG影像尺寸和壓縮比率的組合，以及[M]和[S]像素數。[畫質設定]、[像素數] “記錄模式 (相片)” (第40頁)

更改一系列照片的設定（包圍拍攝）

“包圍拍攝”是指照相機自動更改一系列照片或一系列影像的設定，“包圍”當前值。包圍拍攝在**P**、**A**、**S**和**M**模式下可用。

1 在拍攝選單 $\mathbb{2}$ 中選擇[包圍拍攝]。



2 選擇包圍拍攝類型。

- 按顯示屏中的 $\mathbb{1}$ 按鈕（▽）並選擇[BKT]後，即可使用包圍拍攝。



AE BKT（AE自動包圍式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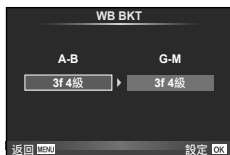
照相機以0.3EV、0.7EV或1.0EV更改3幀照片的曝光。全按快門按鈕期間照相機將按以下順序持續拍照：無更改、負值、正值。拍照數：2或3



- 照相機通過改變光圈和快門速度（模式**P**）、快門速度（模式**A**和**M**）或光圈（模式**S**）來更改曝光。
- 照相機將包圍曝光補償的當前所選值。

WB BKT（白平衡包圍式拍攝）

通過一次拍攝，在不同的白平衡設定（從當前所選值開始且以指定的色彩方向調節過的白平衡）下自動生成3幀影像。



- 白平衡可以按A-B（紅-藍）和G-M（綠-品紅）軸上的2、4或6級進行更改。
- 照相機將包圍白平衡補償的當前所選值。
- 使用白平衡包圍式拍攝時，若插卡的儲存容量不足以儲存所選的幀數，照相機將不會拍照。

FL BKT (包圍式閃光)

照相機更改3幀照片的閃光級別 (第一幀無修改, 第二幀為負值, 第三幀為正值)。按下快門按鈕期間將拍攝所有照片。



ISO BKT (ISO包圍式拍攝)

照相機在固定的快門速度和光圈下, 以0.3EV、0.7EV 或 1.0EV更改3幀照片的感光度 (第一幀無修改, 第二幀為負值, 第三幀為正值), 包圍當前感光度設定 (若選擇了自動感光度, 則包圍最佳感光度設定)。單幀拍攝時, 每按一次快門按鈕將拍攝一幀照片; 連拍時, 按下快門按鈕期間將拍攝所有照片。



- 包圍級距的大小不會隨[ISO自動設定]中的所選值而變化。☞ “自定照相機設定” (第58頁)

ART BKT (ART包圍)

每次釋放快門, 照相機記錄多幀影像, 每幀使用不同的特別效果處理設定。您可單獨為每個拍攝模式開啟或關閉包圍式特別效果處理。

- 記錄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無線遙控閃光攝影 (☛RC模式)

本照相機專用, 具有遙控模式的內置閃光燈和外接閃光燈可用於無線閃光燈拍攝。

☞ “無線遙控閃光攝影” (第86頁)

設定閃光時間 (☛同步設定)

您可以設定閃光時間。對應[☛前簾同步], 快門打開時閃光燈閃光, 對應[☛後簾同步], 就在快門關閉前閃光燈閃光期間, 在移動光源後面創造一束光。

使用轉換鏡頭拍照 (D)

關	不使用轉換鏡頭拍照時選擇。
TCON-17	使用指定的選購轉換鏡頭拍照時選擇。

⚠ 注意

- 安裝了轉換鏡頭時，來自內置閃光燈的光線可能導致邊暈（即轉換鏡頭的陰影出現在影像上）。
- 安裝了轉換鏡頭時，照相機可能需要花費更多的時間進行聚焦。
- 將轉換鏡頭安裝至照相機時需要轉換鏡頭轉接環 CLA-12（另行銷售）。

■ 播放選單



▶ (第32頁)
⏮ (第54頁)
編輯 (第54頁)

⏮ (第70頁)
解除相片保護 (第55頁)
連接到智慧手機 (第56頁)

3

顯示影像轉動 (⏮)

設為[開]時，沿著人物肖像方向轉動的照相機所拍攝的照片會沿著人物肖像方向自動轉動和顯示。

編輯靜止影像


記錄的影像可進行編輯並儲存為新的影像。

1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編輯]，然後按⊙。

2 使用◀▶選擇想要編輯的影像，然後按⊙。

- 影像為RAW格式，將顯示[RAW編輯]，若為JPEG格式則顯示[JPEG編輯]。若影像是以RAW+JPEG格式記錄的，則[RAW編輯]和[JPEG編輯]將會顯示。為影像選擇選單進行編輯。

3 選擇[RAW編輯]或[JPEG編輯]，然後按⊙。

RAW編輯	為根據設定編輯的RAW影像創建一個JPEG副本。編輯是按照當前的設定完成的。請先設置照相機的設定再進行編輯。
JPEG編輯	<p>可選擇以下選項：</p> <p>[陰影調整]：調高較暗逆光被攝對象的亮度。</p> <p>[紅眼補正]：減輕閃光拍攝時的紅眼現象。</p> <p>[✂]：使用輔助撥盤選擇裁剪尺寸，使用△▽◀▶定位裁剪。</p> 

4 當設定完成時，請按 \odot 。

- 設定將應用於影像。

5 選擇[執行]並按 \odot 。

- 編輯的影像被儲存。

! 注意

- 影片無法編輯。
- 根據影像的不同，紅眼補正可能不起作用。
- 在下列情形下無法編輯JPEG影像：
 - 影像經過電腦處理，插卡儲存空間不足，以及影像由其他照相機記錄時
 - 調整影像大小（ [] ）時，不能選擇比原影像更大的像素數。
 - [] 和[影像比例]只能用於編輯寬高比為4:3（標準）的影像。

錄音

在當前照片中添加一個錄音（最長4秒）。
該功能與播放期間的 [] 相同。（第31頁）

取消所有保護

本功能可以一次取消多幀影像的保護。

1 在 [] （重放）選單中選擇[解除相片保護]。

2 選擇[執行]並按 \odot 。

使用智能手機連接選項（連接到智能手機）

使用市售的FlashAir卡直接在具有Wi-Fi連接功能的智能手機或PC上觀看影像，或在照相機與具有Wi-Fi連接功能的智能手機或PC間傳輸影像。已由另一個照相機或裝置設定的FlashAir卡應在格式化後再使用。🔑 “使用插卡”（第83頁）

進行連接設定

- 1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連接到智能手機]，然後按Ⓞ。
- 2 選擇[連接設定]，然後按Ⓞ。
- 3 進入[SSID 設定]，然後按Ⓞ。
 - 這將是FlashAir卡的ID名稱，用於從要連接的裝置識別該卡。
- 4 輸入密碼，然後按Ⓞ。
 - 這是連接另一個裝置時所用的密碼。設定一個8到63位字符的密碼。
 - “初始設定完成”資訊將會顯示，設定完成。

連接

- 1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連接到智能手機]，然後按Ⓞ。
- 2 選擇連接方式，然後按Ⓞ。
 - [私人連接]：每次請使用同一預設密碼進行連接。
 - [一次性連接]：連接時請使用密碼，該密碼只能在當次連接時使用。設定密碼，然後按Ⓞ。
- 3 使用想要連接的裝置將照相機的FlashAir選作接入點，然後建立連接。
 - 請參閱裝置的使用說明書，了解連接至接入點的方法。
 - 當出現提示要提供密碼時，請輸入用照相機設定的密碼。
- 4 在想要連接的裝置上打開網路瀏覽器，然後在地址欄內輸入<http://FlashAir/>。
 - 連接建立期間照相機不會自動關閉。

結束連接

- 1 從▶播放選單的[連接到智能手機]中選擇[連接中斷]，然後按Ⓞ。

更改設定

從[連接到智能手機]中選擇[連接設定]，然後設定[SSID 設定]和[密碼設定]項目。

■ 設定選單

使用設定選單可設定基本照相機功能。



選項	說明	
🕒 (日期/時間 設定)	設定照相機時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選擇[年]的年份。 2) 使用▷選擇[年]的設定。 3) 依步驟1及步驟2所述，使用△▽◀▷設定[月]、[日]、[時間] (時與分) 及[年/月/日](日期)，再按OK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要設定精確的時間，請於時間訊號顯示00秒時，按OK鈕。 	7
世界時間	您可以設定家庭和目的地，以更改日期和時間顯示。	89
🗣️ (更改顯示 語言)	本功能可以將螢幕畫面的顯示語言和錯誤訊息由英語轉換成其他語言。	—
📊 (顯示屏亮 度調節)	您可調節顯示屏的亮度及色溫。色溫調節僅影響重放時的顯示屏顯示。使用◀▷反白顯示🌞 (色溫) 或☀️ (亮度)，然後使用△▽調節數值。按 INFO 按鈕可在[Natural]和[Vivid]顯示屏色彩顯示之間進行切換。	—
記錄瀏覽	選擇拍攝後是否立即顯示影像以及顯示多久。本功能適用於快速查看剛拍攝的影像。查看影像時半按快門按鈕可立即恢復拍攝。 [1sec]–[20sec]: 選擇每幀影像顯示的秒數。可以1秒為單位進行設定。 [關]: 不顯示正在記錄到插卡上的影像。 [Auto▶]: 顯示正在記錄的影像，然後切換至重放模式。此功能可用於消除檢查後的影像。	—
▶ 啟動	[啟動]: 若您按住▶，照相機會開啟，以重放模式開始運行。 [取消]: 照相機不開啟。按ON/OFF按鈕開啟照相機電源。	89
韌體	將會顯示產品的韌體版本。查詢照相機或附件，或者希望下載軟體時，您需要了解正在使用的每個產品的韌體版本。	—

自定照相機設定

您可使用用戶自定和附件接口選單自定照相機設定。☞用戶自定選單用於微調照相機設定。

自定選單

- ☞ **A** AF/MF (第59頁)
- ☞ **B** 按鈕/轉盤/控制桿桿 (第59頁)
- ☞ **C** 連接/聲音 (第60頁)
- ☞ **D** 顯示 (第60頁)
- ☞ **E** 曝光/測光/ISO (第61頁)
- ☞ **F** ⚡ 自選設定 (第61頁)
- ☞ **G** 畫質/顏色/白平衡 (第61頁)
- ☞ **H** 記錄 (第62頁)
- ☞ **I** 短片 (第63頁)
- ☞ **J** 📷 相機設定 (第64頁)



■ 自定選單

AF/MF

MENU → * →

選項	說明	
AF模式	選擇AF模式。	43
對焦點	選擇AF對焦點模式。	26
[*] 原位預設	選擇將儲存為原位的AF對焦點位置。在您選擇原位期間， [HP] 會出現在AF對焦點選擇顯示中。	—
AF補償發光	選擇[關]可禁用AF照明燈。	—
☺ 人臉優先	對焦過程中照相機將優先人物被攝對象的臉部或瞳孔。	44
輔助手動對焦	若選擇[開]，在手動對焦模式下轉動控制環時可放大影像，以實現精確對焦。	—

按鈕/轉盤/控制桿

MENU → * →

選項	說明	
按鈕功能	選擇指定給所選按鈕的功能。	—
[Fn1] 功能	關、AEL、預覽、、[*] 原位、數碼遠攝轉換器、轉換鏡頭、ND 濾鏡設定	65
[Fn2] 功能	防手震模式、拍攝模式、SCN、ART、白平衡模式、、影像比例、 影像質素、 影像質素、、測光、AF模式、ISO、☺ 人臉優先、ND 濾鏡設定	65
轉盤功能	選擇控制環和輔助撥盤所執行的功能。您也可使用 MENU 按鈕選擇撥盤轉動和光標移動的方向。	89
📍 控制桿功能	控制桿功能開啟期間，您可以從[MF]、[變焦]或[MF/變焦]中選擇控制環功能。	89
轉盤方向	選擇要調整快門速度或光圈或者移動光標時應如何轉動轉盤。	89
🔒 鎖上	若選擇[開]，拍攝模式下的▷、▽和輔助撥盤被禁用。在拍攝模式下按住 Fn2 按鈕期間按下 Fn1 按鈕也可以啟用或禁用[🔒 鎖上]。	—

選項	說明	
HDMI	[HDMI 輸出]: 選擇數碼視頻訊號的格式, 透過HDMI電纜連接電視機。 [HDMI 控制]: 選擇[開]可使用支援HDMI控制的電視機遙控器操作照相機。	56、 66、 67
Video輸出	選擇在您所處國家或地區中使用的視頻標準 ([NTSC]或[PAL])。	66
■)) (提示音)	對焦鎖定時您可以調整發出的操作提示音的音量。設為0, 關閉聲音。	—
音量	調節重放音量。	12、 30
USB連接模式	選擇將照相機連接至電腦或印表機時使用的模式。選擇[自動]可在每次連接照相機時顯示USB連接模式選項。	—

選項	說明																																			
/Info 顯示設定	選擇按 INFO 按鈕時顯示的資訊。 [Info]: 選擇在全畫面重放中顯示的資訊。 [LV-Info]: 選擇當照相機處於拍攝模式下時顯示的資訊。 [設定]: 選擇在索引及日曆重放中顯示的資訊。	69																																		
格線顯示	若要從[]、[]、[]或[]中選擇一個構圖指南, 請選擇[格線顯示]。	69																																		
相機操控設定	選擇每個拍攝模式下各自顯示的控制。	67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控制</th> <th colspan="4">拍攝模式</th> </tr> <tr> <th></th> <th>P/A/S/M</th> <th>ART</th> <th>SCN</th> </tr> </thead> <tbody> <tr> <td>Live即時操控 (第35頁)</td> <td>開/關</td> <td>開/關</td> <td>開/關</td> <td>開/關</td> </tr> <tr> <td>控制台 (第68頁)</td> <td>開/關</td> <td>開/關</td> <td>開/關</td> <td>開/關</td> </tr> <tr> <td>Live即時指導 (第22頁)</td> <td>開/關</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藝術濾鏡選項</td> <td>—</td> <td>—</td> <td>開/關</td> <td>—</td> </tr> <tr> <td>場景選項</td> <td>—</td> <td>—</td> <td>—</td> <td>開/關</td> </tr> </tbody> </table>		控制	拍攝模式					P/A/S/M	ART	SCN	Live即時操控 (第35頁)	開/關	開/關	開/關	開/關	控制台 (第68頁)	開/關	開/關	開/關	開/關	Live即時指導 (第22頁)	開/關	—	—	—	藝術濾鏡選項	—	—	開/關	—	場景選項	—	—	—	開/關
控制	拍攝模式																																			
			P/A/S/M	ART	SCN																															
Live即時操控 (第35頁)	開/關		開/關	開/關	開/關																															
控制台 (第68頁)	開/關		開/關	開/關	開/關																															
Live即時指導 (第22頁)	開/關	—	—	—																																
藝術濾鏡選項	—	—	開/關	—																																
場景選項	—	—	—	開/關																																
影像模式設定	當使用即時調控或超級控制面板選擇拍攝模式時僅顯示所選拍攝模式。	—																																		
亮度分佈圖設定	[高光位顯示]: 選擇高光位顯示的下限。 [暗位顯示]: 選擇暗位顯示的上限。	69																																		
LV亮度提升	若選擇了[開], 將優先使影像清晰顯示; 曝光補償和其他設定的效果將無法在顯示屏中確認。	—																																		
待機時間	若在選擇的時間內未執行任何操作, 照相機將進入待機(節能)模式。半按快門按鈕可重新啟動照相機。	—																																		

☰ 曝光/測光/ISO

MENU → * → 📷

選項	說明	📷
測光	根據場景選擇測光模式。	42
[••]及測光	若選擇了[開]，則可使用所選的AF對焦點測定曝光。	26
減少噪聲	本功能可以減少在長時間曝光狀態下所產生的噪聲。 [自動]：減少噪聲僅在較慢的快門速度下啟用。 [開]：每次拍攝都執行減少噪聲。 [關]：減少噪聲關閉。 • 減少噪聲將使記錄影像所需的時間加倍。 • 連拍過程中減少噪聲自動關閉。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或拍攝不同的被攝對象時，有可能效果不明顯。	18
噪聲過濾	選擇在高ISO感光度時減少噪聲所執行的量。	—
ISO	設定ISO感光度。	44
ISO自動設定	選擇[ISO]設為[自動]時ISO感光度的上限和預設值。 [上限]：設定自動ISO感光度選擇的上限。 [原廠值]：設定自動ISO感光度選擇的預設值。	—
B快門時間	您可設定B快門拍攝的最長時間。	18

MENU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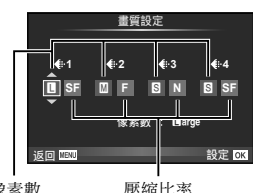

☰ ⚡ 自選設定

選項	說明	📷
⚡ 慢同步速度制限	選擇使用閃光燈時可用的最慢快門速度。	24
[☒]+☒	設為[開]時，它將被加入曝光補償值，並將執行閃光補正。	—

MENU → * → 📷

☰ 📷 畫質/顏色/白平衡

選項	說明	📷
白平衡模式	選擇白平衡模式。	38
全部白平衡調整	[全部設定]：在[CWB]以外的所有模式下都使用相同的白平衡補償。 [全部清除]：將[CWB]以外所有模式下的白平衡補償都設為0。	—
AWB 保持暖色調	選擇[關]可去除在白色燈泡照明下所拍影像中的“暖”色彩。	—
⚡+白平衡	調整白平衡以便用於閃光燈。	—
色彩空間	您可選擇在顯示屏或印表機上重顯色彩的方式。	—

選項	說明	
畫質設定	<p>JPEG照片的記錄模式可從影像大小和壓縮比率的4種組合中選擇。對於每種組合，照相機有3種大小和4種壓縮比率供您選擇。</p> <p>修改JPEG記錄模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D>選擇一個組合 ([1]–[4])，然後使用△▽進行更改。 2) 按OK。 	40、50、85
像素數	<p>選擇[M]和[S]大小影像的像素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 用戶自定選單標籤 中選擇[像素數]。 2) 選擇[Middle]或[Small]並按▷。 3) 選擇像素數並按OK。 	40

記錄

選項	說明	
檔案名稱	<p>[自動]: 即使插入新插卡後，也會保留以前插卡的檔案編號。檔案編號從最後使用的編號或插卡中的最大編號開始接續編號。</p> <p>[重設]: 插入新插卡後，檔案夾編號從100開始依次編號，檔案編號從0001開始依次編號。如果插入的插卡包含影像，檔案編號將從插卡中最大的檔案編號開始依次編號。</p>	—
編輯檔案名	<p>選擇通過編輯下列以灰色反白顯示的檔案名部分來命名影像檔案的方法。</p> <p>sRGB: Pmdd0000.jpg Pmdd</p> <p>AdobeRGB: _mdd0000.jpg mdd</p>	—
dpi設定	<p>選擇列印解析度。</p>	—

選項	說明	☞
版權設定*	<p>在新照片中添加拍攝者和版權所有者的名稱。名稱最長可達63個字元。 [版權資訊]：選擇[開]可使新照片的Exif資料中包含拍攝者和版權所有者的名稱。 [拍攝者名稱]：輸入拍攝者的姓名。 [版權名稱]：輸入版權所有者的名稱。</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 10px 0;"> <p>1) 反白顯示一個字元②並按\odot按鈕將反白顯示的①中。</p> <p>2) 重複步驟1填完名稱，然後反白顯示[END]並按\odot按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要刪除字元，請按INFO按鈕將光標定位於名稱區域①，反白顯示該字元。按INFO按鈕后將光標返回區域②，然後按[Delete]。 </div> 	—

* OLYMPUS對因牽涉[版權設定]使用的紛爭而引起的損失不承擔法律責任。風險自負。

選項	說明	☞
有聲影片🔊	選擇[關]可記錄無聲影片。	—
減低風聲噪音	記錄期間減少風聲。	—

選項	說明	頁碼
像素映射	像素映射功能可讓照相機檢查和調整影像擷取裝置和影像處理功能。	83
曝光偏移	為每種測光模式分別調整最佳曝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這樣將減少所選方向中可用曝光補償選項的數量。 • 效果在顯示屏中無法確認。如果要對曝光值進行正常調節，請執行曝光補償（第23頁）。 	—
水平器調整	調整虛擬水平線的角度。 [重設]：恢復出廠預設角度。 [校準]：將虛擬水平線設為照相機的當前角度。	—
輕觸式屏幕屏設定	啟動觸摸屏。選擇[關]可禁用觸摸屏。	33
Eye-Fi*	使用Eye-Fi卡時啟用或禁用上傳功能。	84
m/ft	當[AF模式]（第43頁）設為[MF]時，您可以選擇米或英尺作為顯示屏上顯示的長度單位。	—
電子觀景器調整	調整電子觀景器（另購）的亮度和色溫。重放過程中所選色溫也用於顯示屏。使用◀▶可選擇色溫（☉）或亮度（☼），而使用△▽則可從[+7]到[-7]的值之間進行選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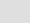


* 請根據當地規章進行使用。在飛機上及其他禁止使用無線裝置的場所，請從照相機中取出Eye-Fi卡或將[Eye-Fi]選為[關]。照相機不支援“無限”Eye-Fi模式。

■ Fn1 功能

MENU →  →  → [按鈕功能] → [Fn1 功能]

以下功能可以指定給Fn1按鈕。

AEL	按下該按鈕鎖定曝光。
預覽 (電子)	按住該按鈕時光圈將縮小為所選值。
	按下該按鈕時照相機將測量白平衡 (第39頁)。
[] 原位	按下該按鈕可選擇使用 [] 原位預設] 儲存的AF對焦點位置 (第59頁)。AF對焦點原位以  圖示標識。再次按該按鈕則會返回AF對焦點模式。若選擇原位後關閉照相機，原位將會重設。
數碼遠攝轉換器	按下該按鈕可開啟或關閉數碼變焦。
轉換鏡頭	設定安裝的轉換鏡頭。
ND 濾鏡設定	調整ND濾鏡。
關	不為該按鈕指定任何功能。

■ Fn2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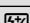
MENU →  →  → [按鈕功能] → [Fn2 功能]

您可以將以下任意項功能指定給Fn2按鈕。

對於想要指定的功能，請選擇對應的核取方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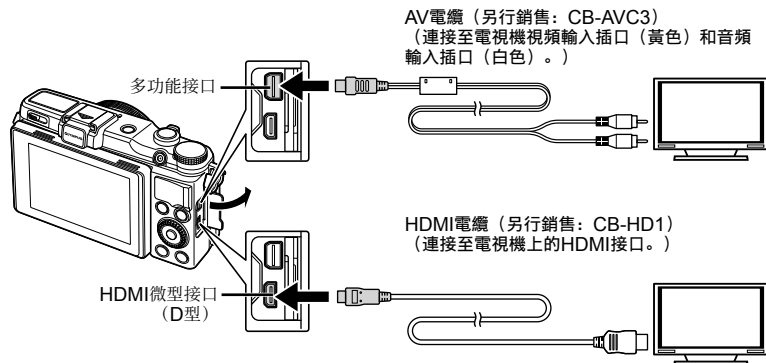
每按一次Fn2按鈕，已指定的功能就會更改。數值可以使用控制環進行更改。

按住Fn2按鈕期間轉動控制環更改功能時，數值可通過在鬆開Fn2按鈕後轉動控制環進行更改。若要更改數值，鬆開Fn2按鈕後轉動控制環。

防手震模式	調整影像穩定器設定。
拍攝模式	為影像設定修片和特別效果處理。
SCN	您可以更改場景模式。
ART	您可以更改特別效果處理。
白平衡模式	調整白平衡。
	選擇連拍或自拍定時器選項。
影像比例	調整寬高比。
 影像質素	調整照片的影像品質。
 影像質素	調整影片的影像品質。
	選擇一個閃光選擇。
	調整閃光輸出。
測光	調整曝光方式。
AF模式	調整AF方式。
ISO	設定ISO感光度。
 人臉優先	調整人臉優先。
ND 濾鏡設定	調整ND濾鏡。

在電視機上查看照相機影像

使用AV電纜（另行銷售）在電視機上重放記錄的影像。使用HDMI電纜（另行銷售）將高清電視機連接至照相機，可在高清電視機上重放高清影像。



1 使用電纜連照相機與電視。

- 連接照相機前，調整電視設定。
- 透過AV電纜連接照相機前，請選擇照相機視頻模式。[Video輸出]（第60頁）

2 選擇電視輸入頻道。

- 連接電纜時，照相機顯示屏關閉。
- 通過AV電纜連接時，請按 按鈕。

⚠ 注意



- 關於切換電視機輸入來源的詳情，請參閱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 顯示的影像和資訊，會因電視機的設定而可能被裁切。
- 若同時使用AV和HDMI電纜連接照相機，則優先使用HDMI。
- 若透過HDMI電纜將照相機接上，則可以選擇數碼視頻訊號的類型。請選擇一種與電視機所選的輸入格式相配的格式。

1080i	優先1080i HDMI輸出。
720p	優先720p HDMI輸出。
480p/576p	480p/576p HDMI輸出。當[Video輸出]（第60頁）被選為[PAL]時使用576p。

- 連接HDMI電纜後，照片或影片均不能拍攝。
- 請勿將照相機連接至其他HDMI輸出設備。此舉可能會令照相機損壞。
- 在通過USB連接到電腦或印表機期間，不會執行HDMI輸出。

使用電視機遙控器

連接在支援HDMI控制的電視機上時，您可使用電視機遙控器操作照相機。

- 1 在  用戶自定選單標籤  中選擇[HDMI]。
- 2 選擇[HDMI 控制]並選擇[開]。
- 3 使用電視機遙控器操作照相機。
 - 您可按照電視機上顯示的操作指南操作照相機。
 - 在單幀重放期間，您可通過按“紅色”按鈕顯示或隱藏資訊顯示，通過按“綠色”按鈕顯示或隱藏索引顯示。
 - 某些電視機可能無法支援所有功能。

選擇控制面板顯示 (相機操控設定)

選擇每個拍攝模式下各自顯示的控制。

IAUTO



P/A/S/M



ART/S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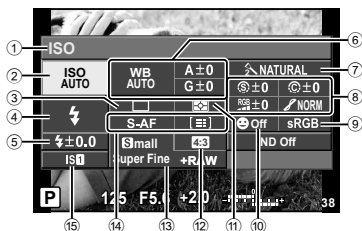
特別效果處理選單



使用超級控制面板

“超級控制面板”指的是下圖所示的顯示屏，其中列出了拍攝設定以及當前為各設定所選的選項。

使用箭頭按鈕或觸摸屏的操作進行設定。



■ 可使用超級控制面板修改的設定

- | | | | |
|------------|------|-----------|------|
| ① 當前所選項 | | 黑白照片 | 第50頁 |
| ② ISO感光度 | 第44頁 | 照片色調 | 第50頁 |
| ③ 連拍/自拍定時器 | 第27頁 | ⑨ 色彩空間 | 第61頁 |
| ④ 閃光選擇 | 第24頁 | ⑩ 人臉優先 | 第44頁 |
| ⑤ 閃光補正 | 第41頁 | ⑪ 測光模式 | 第42頁 |
| ⑥ 白平衡 | 第38頁 | ⑫ 寬高比 | 第39頁 |
| ⑦ 白平衡補償 | 第90頁 | ⑬ 記錄模式 | 第40頁 |
| ⑧ 拍攝模式 | 第37頁 | ⑭ AF模式 | 第43頁 |
| 清晰度 | 第50頁 | AF對焦點 | 第26頁 |
| 對比度 | 第50頁 | ⑮ 影像穩定器 | 第36頁 |
| 彩度 | 第50頁 | ⑯ ND 濾鏡設定 | 第35頁 |
| 灰階 | 第50頁 | | |

1 顯示超級控制面板後，使用 Δ ∇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所需設定並按 OK 。

- 您也可以使用輔助撥盤選擇設定。



2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一個選項並按 **INFO** 按鈕。

- 必要時重複步驟1和2。
- 若在幾秒內未進行任何操作，所選設定將自動生效。



3 半按快門按鈕返回拍攝模式。

添加資訊顯示 (/Info 顯示設定)

■ 拍攝資訊顯示

使用[LV-Info]添加以下的拍攝資訊顯示。拍攝期間重複按**INFO**按鈕，可讓添加的顯示出現。您也可以選擇不讓預設設定中的顯示出現。  “自定照相機設定” (第60頁)




高光位顯示和暗位顯示



水平器顯示


高光位顯示和暗位顯示

影像亮度上限以上的區域顯示為紅色，下限以下的區域顯示為藍色。  [亮度分佈圖設定] (第60頁)

顯示水平指示

顯示照相機的傾斜程度。傾斜程度通過垂直條顯示，水平程度通過水平條顯示。將水平指示顯示用作目標水平。

■ 重放資訊顯示


使用[] Info添加以下的重放資訊顯示。重放期間重複按**INFO**按鈕，可讓添加的顯示出現。您也可以選擇不讓預設設定中的顯示出現。



直方圖顯示



高光位顯示和暗位顯示

若要查看多幀影像，請在全畫面重放中按  按鈕。



單幀重放



4幀



9幀、25幀

索引顯示

4 列印影像

列印預約 (DPOF)

您可將列有要列印的影像及打印數的數碼“列印預約”儲存到記憶卡中。隨後，在支援DPOF的列印店或將照相機直接連接到一台DPOF印表機上即可列印影像。創建列印預約時需要一張記憶卡。

創建列印預約

- 1 重放期間按 \odot ，然後選擇 \square 。
- 2 選擇 \square 或 \square 並按 \odot 。

單幀影像

按 \triangleleft / \triangleright 選擇要設為列印預約的影像，然後按 \triangle / ∇ 設定列印數。

- 若要設定數幀影像的列印預約，請重複該步驟。選擇完所有所需影像後按 \odot 。

全部影像

選擇 \square 並按 \odot 。

- 3 選擇日期及時間格式並按 \odot 。

無	列印的影像上不顯示日期與時間。
日期	影像上列印拍攝日期。
時間	影像上列印拍攝時間。

- 4 選擇[預約]並按 \odot 。

⚠ 注意

- 本照相機不可用於修改由其他設備創建的列印預約。創建一個新列印預約將刪除由其他設備所創建的所有現存列印預約。
- 列印預約中無法包含RAW影像或影片。



從列印預約中刪除所有或已選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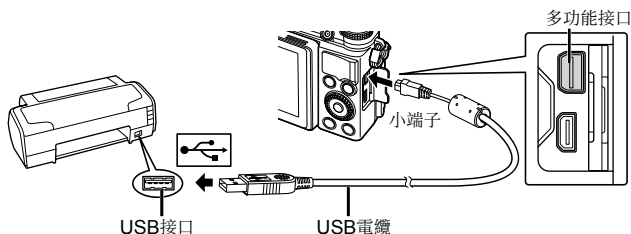
可以重設全部列印預約資料，或只重設所選影像的列印預約資料。

- 1 重放期間按 **OK**，然後選擇 **[△]**。
- 2 選擇 **[△]** 並按 **OK**。
 - 若要從列印預約中刪除所有影像，請選擇 **[重設]** 並按 **OK**。
 - 若要不刪除所有影像而直接退出，請選擇 **[保持]** 並按 **OK**。
- 3 按 **<△>** 選擇您希望從列印預約中刪除的影像。
 - 使用 **▽** 將列印數設為 **0**。從列印預約中刪除完所有所需影像後，請按 **OK**。
- 4 選擇日期及時間格式並按 **OK**。
 - 該設定將應用於所有已設定列印預約資料的影像。
- 5 選擇 **[預約]** 並按 **OK**。

直接列印 (PictBridge)

用USB電纜連按照相機與PictBridge相容印表機，即可直接列印記錄的影像。

- 1 使用附帶的USB電纜將照相機連接至電腦並開啟照相機。



- 列印時使用完全充足電的電池。
 - 開啟照相機後，顯示屏中應當會顯示一個對話方塊，提示您選擇主機。若未顯示對話方塊，請在照相機用戶自定選單中將 **[USB連接模式]** 選為 **[自動]** (第60頁)。
- 2 使用 **△▽** 選擇 **[列印]**。
 - 顯示屏中將顯示 **[請勿移除USB連線]**，接著顯示列印模式選擇對話方塊。
 - 如果數分鐘後不顯示此畫面，請斷開USB電纜的連接並從步驟1重新開始。



進入“用戶自定列印” (第72頁)。

⚠ 注意

- RAW影像和影片無法列印。

簡易列印

通過USB電纜連接印表機之前，先使用照相機顯示您希望列印的影像。

1 使用◀▶把您想要列印的影像顯示在照相機上。

2 按▶。

- 列印完成時，出現影像選擇畫面。若要列印其他影像，請使用◀▶選擇影像，然後按Ⓞ。
- 若要退出，請在顯示影像選擇畫面的同時，從照相機上拔掉USB電纜。



用戶自定列印

1 按照操作指南設定列印選項。

選擇列印模式

選擇列印類型（列印模式）。可用的列印模式如下。

列印	列印選定的影像。
列印全部影像	列印儲存在插卡上的全部影像，每幀影像列印一張。
多重列印	在一張紙上分別列印多幀同一影像。
全部影像索引	列印插卡上儲存的全部影像索引。
列印預約	根據列印預約設定進行列印。如果未進行影像的列印預約設定，則無法使用該選項。

設定列印紙選項

該設定因印表機類型而異。如果只能使用印表機的標準設定，則不能更改該設定。

尺寸	設定印表機支援的紙張尺寸。
無框	選擇列印出來的影像是充滿整個頁面還是留有邊框。
分割數	選擇每張紙的影像數量。在選擇[多重列印]時顯示。

選擇要列印的影像

選擇要列印的影像。選擇的影像可以在以後列印（單幀預約），也可以立即列印正在顯示的影像。



列印 (OK)	列印當前顯示的影像。如果有一幀影像應用了[1幀]預約，則只會列印該預約影像。
1幀 (□)	將列印預約應用到當前顯示的影像。如果應用[1幀]後要將預約應用到其他影像，請使用◀▶選擇影像。
詳細 (▽)	設定當前顯示影像的列印數和其他項目，以及是否進行列印。關於操作，請參閱下一節中的“設定列印資料”。

設定列印資料

選擇列印時是否把日期，時間或檔案名稱等列印資料在影像上列印出來。當列印模式設為[列印全部影像]且[選項設定]被選中時，會出現以下選項。

☒ ×	設定列印數。
日期	在影像上列印記錄的日期與時間。
檔案名稱	在影像上列印記錄的檔案名稱。
✂	剪裁影像以供列印。用控制環或輔助撥盤設定剪裁尺寸，用△▽◀▶設定剪裁位置。

2 設定了用於列印的影像和列印資料後，選擇[列印]，然後按(OK)。

- 若要停止或取消列印，請按(⊗)。若要恢復列印，則請選擇[繼續]。

■ 取消列印

若要取消列印，請反白顯示[取消]並按(⊗)。注意，對列印預約的所有修改都將丟失；若要取消列印並返回上一步驟以對當前列印預約進行更改，請按**MENU**。

5 將照相機連接至電腦

安裝軟體

■ Windows

1 將附帶的光碟插入光碟機。

Windows XP

- 將顯示一個“設定”對話方塊。

Windows Vista/Windows 7

- 將顯示一個自動執行對話方塊。請按一下“OLYMPUS Setup”顯示“設定”對話方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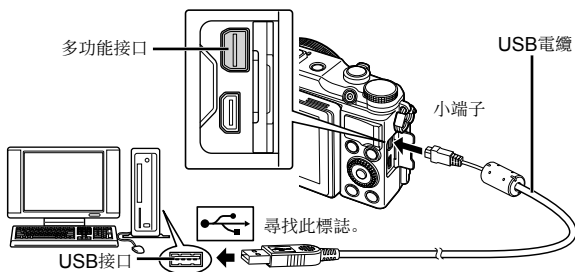
⚠ 注意

- 若“設定”對話方塊未顯示，請從開始選單中選擇“我的電腦”（Windows XP）或“電腦”（Windows Vista/Windows 7）。按兩下光碟（OLYMPUS Setup）圖示打開“OLYMPUS Setup”視窗，然後再按兩下“LAUNCHER.EXE”。
- 若顯示一個“User Account Control”（使用者帳戶控制）對話視窗，請按一下“是”或“Continue”（繼續）。

2 按照電腦上的畫面指示進行操作。

⚠ 注意

- 將照相機連接到電腦時，若照相機螢幕不會顯示任何影像，可能是電池電力用盡。請使用充滿電的電池。



⚠ 注意

- 當照相機透過USB連接到其他裝置時，螢幕上將顯示一條資訊提示您選擇一種連接類型。請選擇[儲存]。

3 註冊您的Olympus產品。

- 按一下“登記”按鈕並按照畫面指示進行操作。

4 安裝OLYMPUS Viewer 2。

- 開始安裝前，請先檢查系統需求。
- 按一下“OLYMPUS Viewer 2”鈕並按照畫面指示安裝軟體。

OLYMPUS Viewer 2	
作業系統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或更新版本) /Windows Vista /Windows 7
處理器	Pentium 4 1.3 GHz或更快 (動畫需要Pentium D 3.0 GHz或更快)
RAM	1 GB或更高 (建議使用2 GB或更高)
可用硬碟空間	1 GB或以上
顯示屏設定	1024×768像素或更高 至少65,536色 (建議使用16,770,000色)

- 有關使用該軟體的資訊，請參閱線上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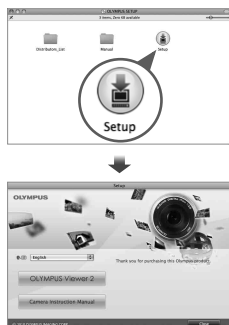
■ Macintosh

1 將附帶的光碟插入光碟機。

- 磁片內容應當會在Finder中自動顯示。若未顯示，請按兩下桌面上的光碟圖示。
- 按兩下“Setup”圖示顯示“設定”對話方塊。

2 安裝OLYMPUS Viewer 2。

- 開始安裝前，請先檢查系統需求。
- 按一下“OLYMPUS Viewer 2”鈕並按照畫面指示安裝軟體。



OLYMPUS Viewer 2	
作業系統	Mac OS X v10.4.11~v10.7
處理器	Intel Core Solo/Duo 1.5 GHz或更快
RAM	1 GB或更高 (建議使用2 GB或更高)
可用硬碟空間	1 GB或以上
顯示屏設定	1024×768像素或更高 至少32,000色 (建議使用16,770,000色)

- 其他語言可從語言下拉式方塊進行選擇。有關使用該軟體的資訊，請參閱線上說明。

不使用OLYMPUS Viewer 2將影像複製到電腦

本照相機與USB大容量記憶體相容。您也可使用照相機附帶的USB電纜將照相機連接到電腦來傳輸影像。使用USB電纜將照相機連接電腦時，需要以下環境：

Windows: Windows XP Home Edition/
Windows XP Professional/
Windows Vista/Windows 7

Macintosh: Mac OS X 10.3或更新版本

1 關閉照相機並將其連接到電腦。

- USB接口所在位置因電腦而異。有關詳情，請參閱電腦的使用說明書。

2 打開照相機的電源。

- 顯示USB連接的選擇畫面。

3 按△▽選擇[儲存]。按Ⓚ。



4 電腦會將照相機識別為新硬體。

ⓘ 注意

- 如果電腦運行Windows Vista/Windows 7，請在步驟3中選擇[MTP]以使用Windows Photo Gallery。
- 即使您的電腦配有USB接口，也無法保障以下環境中的資料傳送。
以擴充卡等另外安裝USB接口的電腦
沒有原廠安裝作業系統的電腦或自行組裝的電腦
- 照相機連接於電腦時無法使用照相機控制。
- 若在連接了照相機時未顯示步驟2中所示的對話方塊，請在照相機用戶自定選單中將[USB連接模式]選為[自動]。☞ “自定照相機設定”（第58頁）

如果相機不能如預期的運作，或者螢幕上出現錯誤訊息，而您不知道該怎麼做，請參考下列資訊以解決問題。

疑難排解

電池

即使裝上電池，照相機也不運作。

- 請依正確方向放入充飽電的電池。“插入和取出電池和記憶卡”（第5頁）
- 電池效能可能會因低溫而暫時降低。請從照相機中取出電池，放入口袋中回暖一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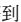
記憶卡/內部記憶體

出現錯誤訊息。

- “錯誤訊息”（第78頁）

快門按鈕

按下快門按鈕時沒有拍攝到影像。

- 取消休眠模式。
為了節省電池的電力，相機開機時，如果在預定時間段內沒有任何操作，相機會自動進入休眠模式，監視器會關閉。在這個模式中，即使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也不能拍攝影像。拍攝之前，操作變焦桿或其他按鈕，將相機從休眠模式喚醒。如果再5分鐘不操作，相機就會自動關機。按**ON/OFF**按鈕開啟相機電源。
- 按  按鈕以切換至拍攝模式。
- 等到 （閃光燈充電）停止閃爍之後再拍攝。
- 長期使用相機時，內部溫度可能會增加，而造成自動關機。如果發生這種情況，將電池從相機取出來，等到相機溫度夠低為止。
相機外部溫度也可能在使用時增高，不過這是正常情況，不表示故障。

監視器

很難看清楚。

- 可能發生結露。關閉電源，等到機身適應周遭溫度並乾燥之後再拍攝。

照片中捕捉到光線。

- 用閃光燈拍攝時，會使得影像上產生很多閃光燈在空氣中的灰塵上的反光。

日期與時間功能

日期與時間設定恢復為預設的設定。

- 如果電池從相機中取出約3天^{*1}，日期與時間設定就會恢復為預設的設定，而必須重設。
^{*1} 日期與時間恢復為預設設定所需的時間會因為電池裝入的時間長度而異。
“開啟照相機，進行初始設定”（第7頁）

雜項

相機拍照時發出噪音。

- 即使沒有進行操作，相機也可能啟用鏡頭而發出噪音。這是因為相機準備拍攝而自動執行自動對焦動作的緣故。

錯誤訊息

顯示屏指示	可能的原因	解決方法
 記憶卡錯誤	插卡出現錯誤。	重新插入插卡。 如果問題依然存在，請將插卡進行格式化。 如果插卡不能進行格式化，表示插卡已經損壞。
 防止寫入	禁止對插卡寫入資料。	插卡的防止寫入開關已設為“LOCK”。請把開關推向另一邊，允許寫入資料。（第84頁）
 內存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內存不足。無法繼續拍照或無法再記錄列印預約等資訊。內存再無空間，無法記錄列印預約或新的影像。	插入新卡或消除不需要的影像。在消除影像之前，請先將重要的影像傳輸到電腦中作備份。
 記憶卡存儲容量用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記憶卡無可用的存儲空間。無法繼續拍照或無法再記錄列印預約等資訊。插卡再無空間，無法記錄列印預約或新的影像。	更換新卡或消除不需要的影像。在消除影像之前，請先將重要的影像傳輸到電腦中作備份。
	無法讀取記憶卡。插卡可能未進行格式化。	用△▽選擇[格式化]，然後按Ⓞ鈕。然後用△▽選擇[執行]，然後按Ⓞ鈕。*
	內存出現錯誤。	用△▽選擇[格式化]，然後按Ⓞ鈕。然後用△▽選擇[執行]，然後按Ⓞ鈕。*
 無圖像	插卡中沒有影像資料。	插卡中未儲存影像。記錄影像，並進行重放。

* 所有資料將被消除。

顯示屏指示	可能的原因	解決方法
 該圖像不能重放	選定的影像出現錯誤，因此不能重放。或者該影像不能在本照相機上重放。	使用影像處理軟體，在電腦上瀏覽影像。 如果不能瀏覽，表示影像檔案已經損壞。
 影像不能修改	用其他照相機拍攝的影像無法在本照相機上編輯。	使用影像處理軟體編輯影像。
 °C/°F		關閉照相機，等待內部溫度下降。
 相機內部溫度過高， 請在相機降溫後 使用	照相機因連續拍攝引致內部溫度上升。	稍等片刻讓照相機自動關閉。讓照相機的內部溫度下降後再恢復操作。
 電池剩餘不足	剩餘電量不足。	請將電池充電。
 未連接	照相機與電腦或印表機的連接不正確。	請斷開照相機的連接，然後重新正確連接。
 無紙張	印表機缺紙。	請裝上列印紙。
 無油墨	印表機的油墨已用完。	請更換印表機墨盒。
 夾紙	紙被夾住。	請取出被夾住的紙。
印表機的設定已 改變	印表機的紙盒被移開，或在設定照相機的同時操作了印表機。	對照相機進行設定時，請勿操作印表機。
 印表機故障	印表機和/或照相機出現故障。	請關閉照相機和印表機的電源。檢查印表機，糾正錯誤後再重新打開電源。
 無法列印此影像	無法在本照相機上列印其他照相機記錄的影像。	請使用電腦列印影像。

拍攝提示

不知道該怎麼拍攝您所見到的影像時，請參考下列資訊。

對焦

對被攝體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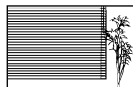
- 使用觸摸屏拍照。
- 拍攝被攝體不在螢幕中央的照片
在相同的距離將一個物體當成被攝體對焦之後，取景構圖並拍照。
將快門按鈕按下一半（第9頁）
- 使用人臉優先AF/眼部優先AF（第44頁）。
- 使用焦點追蹤（第43頁）。
相機會自動追蹤被攝體的動作以便對其持續對焦。
- 拍攝灰暗的被攝體
使用AF補償發光使對焦更容易。[AF補償發光]（第59頁）
- 為很難自動對焦的被攝體拍照
在下列情況中，用和被攝體相同距離的高對比物體對焦（以半按下快門的方式）之後，構圖取景並拍照。



低對比度的被攝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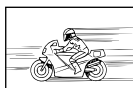
非常亮的物體出現在畫面中央的時候



沒有垂直線條的物體^{*1}



物體位於不同距離時^{*1}



快速移動的物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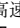


被攝體不在圖幀中央

^{*1} 取景構圖時將相機垂直握持對焦，然後回到水平位置拍照，也是有效的方法。

相機晃動

不受相機晃動影響的拍照。

- 用[影像穩定器]（第36頁）拍照
即使不提高ISO感光度，攝影元件移動以修正照相機晃動。這個功能在以高變焦放大拍照時也有效。
- 在場景模式中選擇[運動]（第20頁）
[運動]模式採用高速快門，可以降低移動的被攝體所造成的模糊。
- 以高ISO感光度拍照
如果選擇高ISO感光度，即使在不能使用閃光燈的地方，也可以用高速快門拍照。“ISO”（第44頁）

曝光（亮度）

以正確的亮度拍照。

- 在拍攝模式下為[灰階]選擇[自動]（第50頁）。
- 使用人臉優先AF/眼部優先AF（第44頁）。
- 使用[點測光]拍照（第42頁）。
亮度會與螢幕中央的被攝體搭配。影像不會受背景光線的影響。
- 用[強制閃燈]（第24頁）閃光燈拍照
背光的被攝體會亮起來。
- 拍攝白色沙灘或雪景
在場景模式中選擇[3/4 海灘和雪景]（第20頁）。
- 用曝光補償拍照（第23頁）
檢視螢幕以便拍攝時調整亮度。通常拍攝白色的被攝體（例如雪）時得到的影像會比實際的被攝體暗。用曝光補償往正（+）的方向調整，以如實呈現白色。反過來說，為黑色被攝體拍照時，往負（-）的方向調整才有效。

色調

以如實呈現色澤深淺的方式拍照。

- 選擇白平衡以便拍照（第38頁）
在大部分情況下，用[WB自動]設定通常可以得到最好的結果，但是，對於某些被攝體，您應該用不同的設定嘗試看看。（在晴天的遮陽傘下，混合自然與人工光線設定等等情況下尤其如此。）

畫質

拍攝比較清晰的照片。

- 以低ISO感光度拍照
如果照片是以高ISO感光度拍的，可能會發生雜訊（原始影像中沒有的彩色小點和不均勻的色彩），而且影像可能會顯得粗糙。“ISO”（第44頁）

播放/修改提示

播放

播放內部記憶體和記憶卡中的影像。

- 取出記憶卡並顯示內部記憶體中的影像
“插入和取出電池和記憶卡”（第5頁）

在高解析度電視機上以高畫質檢視影像

- 以HDMI電纜（另售）將相機連接到電視機
“在電視機上查看照相機影像”（第66頁）。

修改

刪除記錄在靜態影像上的聲音。

- “錄音”（第31頁）

清潔和存放照相機

照相機維護

外殼：

- 以柔軟的布輕拭。如果照相機非常髒，請將布在溫和的肥皂水中浸濕再擰乾。以濕布擦拭照相機，再以乾布擦乾。若曾在沙灘上使用照相機，請將布在清水中浸濕再擰乾。

顯示屏：

- 以柔軟的布輕拭。

鏡頭：

- 請以市售吹風機吹去鏡頭上的灰塵，再以鏡頭清潔液輕輕擦拭。

⚠ 注意

- 請勿使用強效溶劑，如苯或酒精或化學拭布。
- 鏡頭不乾淨可能會發霉。

電池/USB-AC轉接器：

- 用軟乾布輕輕擦拭。

儲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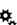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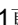
- 照相機若長時間不使用，請拔下USB-AC轉接器並取出電池及記憶卡，收藏在乾爽的通風處。
- 定期裝上電池並測試照相機功能。



⚠ 注意

- 避免將照相機留置於處理化學用品的場所，以免發生腐蝕現象。

像素映射 - 檢查影像處理功能

像素映射功能可讓照相機檢查和調整影像擷取裝置和影像處理功能。使用顯示屏或完成連續拍攝之後，必須至少等待1分鐘，才可使用像素映射功能，以確保其功能的正常。

1 在  自定選單（第91頁）標籤  中選擇[像素映射]。

2 按 ，然後按 。

- 映射過程中顯示[處理中]進度條。像素映射結束後，會返回到選單狀態。

注意

- 在像素映射功能進行過程中，如果不慎將照相機電源關閉，可參閱步驟1重新啟動此功能。

使用另售的USB-AC轉接器

USB-AC轉接器F-3AC（另行銷售）可用於本照相機。請勿使用除指定以外的AC轉接器。使用F-3AC時，請務必使用本照相機附帶的USB電纜。

請勿將其他任何AC轉接器用於本照相機。

使用另行銷售的電池充電器

電池充電器（UC-90：另行銷售）可用於為電池充電。

在國外使用電池充電器與USB-AC轉接器

- 本電池充電器與USB-AC轉接器適用於全球大部分的家用電源，介於100 V至240 V的交流電（50/60Hz）。但因所在國家或地區不同，交流電插座的外形可能不相同，因此電池充電器與USB-AC轉接器需要符合插座的插頭轉換器。如需詳細資訊，請洽當地電器行或旅行社。
- 請勿使用旅行用轉壓器，以免損害您的電池充電器與USB-AC轉接器。

使用插卡

與本照相機相容的記憶卡

SD/SDHC/SDXC/Eye-Fi卡（市售）（如需相容記憶卡的詳細資訊，請造訪Olympus網站）。



注意

- 本照相機可於內部記憶體中儲存影像，而不使用記憶卡。

■ FlashAir或Eye-Fi卡

⚠ 注意

- “FlashAir” SD卡內置無線區域網路，無法被格式化。請使用FlashAir卡隨附的軟體格式化該卡。
- 使用FlashAir或Eye-Fi卡時，請遵守照相機使用國的法律和法規。請在飛機或其他禁用FlashAir或Eye-Fi卡的地方將插卡從照相機中取出或停用插卡的功能。🔒 [Eye-Fi] (第91頁)
- 使用期間FlashAir或Eye-Fi卡可能會變熱。
- 使用FlashAir或Eye-Fi卡時，電池可能會消耗得更快。
- 使用FlashAir或Eye-Fi卡時，照相機可能會運行得慢一些。

■ SD/SDHC/SDXC記憶卡防寫入開關

SD/SDHC/SDXC記憶卡具有唯讀開關。若將開關設在“LOCK”側，則無法寫入記憶卡，刪除資料或格式化。還原開關即可啟用寫入。



格式化插卡

首次使用或者以其他相機或電腦使用過的記憶卡必須以本相機格式化。

檢查影像儲存位置

記憶體指示器會顯示拍攝及播放時，是否正在使用內部記憶體或記憶卡。

現有記憶體指示

- 📷：正在使用內部記憶體
- 📄：正在使用記憶卡

⚠ 注意

- 即使執行[記憶卡設定]/[內存設定]，[消除1幀]，[選擇刪除]或[消除全幀]可能也不會完全消除所有記憶卡資料。丟棄記憶卡時，請破壞記憶卡，以防洩漏個人資料。

記憶卡的讀出/錄製程序

拍攝時，照相機寫入資料期間，圖標（📷/📄）閃爍。請勿打開電池/記憶卡艙蓋或拔下USB電纜。這不僅會毀損影像資料，還會造成內部記憶體或記憶卡無法使用。

記錄模式和檔案大小/可儲存靜止影像數

表格中的檔案大小僅供參考（針對寬高比4:3的檔案）。

記錄模式	像素數	壓縮	檔案格式	檔案大小 (MB)	可儲存靜止影像數					
					內部記憶體	記憶卡*1				
RAW	3968×2976	無損壓縮	ORF	約19.2	2	205				
RAW SF		1/2.7		約9.2	4	427				
RAW F		1/4		約6.3	6	618				
RAW N		1/8		約3.4	11	1149				
RAW B		1/12		約2.4	16	1609				
RAW SF	3200×2400	1/2.7		JPEG	約6.2	6	638			
RAW F		1/4			約4.3	9	914			
RAW N		1/8			約2.4	17	1630			
RAW B		1/12			約1.8	23	2235			
RAW SF	2560×1920	1/2.7			JPEG	約4.1	9	957		
RAW F		1/4				約2.9	13	1341		
RAW N		1/8				約1.7	23	2277		
RAW B		1/12				約1.3	31	3017		
RAW SF	1920×1440	1/2.7				JPEG	約2.1	19	1915	
RAW F		1/4					約1.4	29	2806	
RAW N		1/8					約0.7	57	5485	
RAW B		1/12					約0.5	83	8046	
RAW SF	1600×1200	1/2.7					JPEG	約1.4	28	2742
RAW F		1/4						約0.7	41	4023
RAW N		1/8						約0.5	81	7543
RAW B		1/12	約0.3					119	10971	
RAW SF	1280×960	1/2.7	JPEG					約0.9	44	4161
RAW F		1/4						約0.6	64	6034
RAW N		1/8						約0.3	125	12069
RAW B		1/12						約0.2	179	17241
RAW SF	1024×768	1/2.7		JPEG				約0.6	67	6352
RAW F		1/4						約0.4	100	9283
RAW N		1/8						約0.2	193	17241
RAW B		1/12						約0.1	279	24138
RAW SF	640×480	1/2.7			JPEG			約0.2	167	15086
RAW F		1/4						約0.2	228	20115
RAW N		1/8						約0.2	419	40230
RAW B		1/12						約0.1	503	40230

*1 假定使用一張4 GB SD記憶卡。

⚠ 注意

- 剩餘影像幀數會因被攝對象或是否設定列印預約等因素而變化。在某些情況下，顯示屏中所顯示的剩餘影像幀數，即使在拍攝或消除原儲存影像後，也有可能保持不變。
- 實際檔案大小因被攝對象而異。
- 顯示屏上顯示的最大可儲存靜止影像數為9999。
- 如要瞭解可用的影片錄製時間，請訪問Olympus網站。

使用本照相機專用的外接閃光燈

利用本照相機，可使用另外購買的外接閃光燈獲得符合您需要的閃光。外接閃光燈可與照相機進行通訊，讓您透過各種可用的閃光控制模式來控制照相機的閃光選擇，如 TTL-AUTO。

可將本照相機專用的外接閃光燈安裝到照相機的熱靴上使用。您也可使用支架電纜（選購）將閃光燈安裝至照相機上的閃光燈支架。請同時參閱外接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使用閃光燈時，快門速度的上限為1/180秒。

外接閃光燈提供的功能

選購閃光燈	閃光控制模式	GN（閃光指數）（ISO100）
FL-14	TTL-AUTO, AUTO, MANUAL	GN14 (28 mm*)
FL-36R		GN36 (85 mm*) GN20 (24 mm*)
FL-50R		GN50 (85 mm*) GN28 (24 mm*)
FL-300R		GN20 (28 mm*)
FL-600R		GN36 (85 mm*) GN20 (24 mm*)

* 可以使用的鏡頭焦距（根據35mm膠片照相機算出）。

無線遙控閃光攝影

本照相機專用，具有遙控模式的外接閃光燈可用於無線閃光燈拍攝。照相機可分別控制三組閃光燈。關於詳情，請參閱隨外接閃光燈附帶的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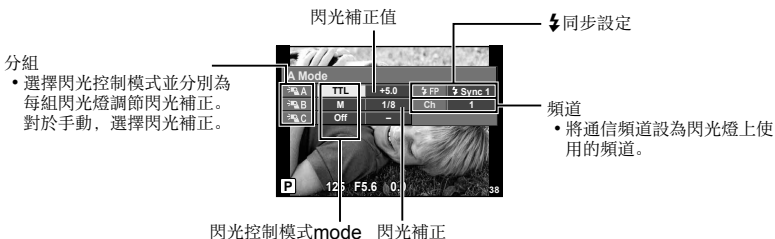
1 將遙控閃光燈設為RC模式並將它們按照需要擺放。

- 開啟每個閃光燈的電源，按MODE按鈕並選擇RC模式。
- 為每個閃光燈選擇通道和組。

2 將 C_2 拍攝選單2中的[RC 模式]（第88頁）選為[開]。

- 超級控制面板將切換至RC模式。
- 您可通過重複按INFO按鈕選擇一個超級控制面板顯示。
- 選擇閃光模式（請注意，RC模式下防紅眼不可用）。

3 為超級控制面板中的每個組調整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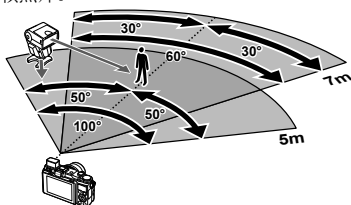


4 滑動閃光燈開關，升起內置閃光燈。

- 確認內置和遙控閃光燈已充滿電後，試拍一幀照片。

■ 無線閃光控制範圍

將無線閃光燈及其遙感器面向照相機。下圖展示了閃光燈可放置的大致範圍。實際控制範圍因當地條件而異。



⚠ 注意

- 我們建議您使用最多包含3個遙控閃光燈的單組閃光燈。
- 遙控閃光燈不可用於第2閃慢速同步或長於4秒的防震曝光。
- 若被攝對象過於靠近照相機，內置閃光燈發出的控制閃光可能會影響曝光（通過使用柔光罩等工具減少內置閃光燈的閃光輸出可減少該影響）。
- 在遙控模式下使用閃光燈時，閃光同步時間的上限為1/180秒。

其他外接閃光燈

當在照相機熱靴上安裝非專用於本照相機的外接閃光燈時，請遵循以下注意事項：

- 在本照相機的熱靴X接點上所應用電壓超過約24 V的廢舊閃光燈將會損壞本照相機。
- 連接訊號接點不符合Olympus規格的閃光燈也可能會損壞本照相機。
- 僅在照相機處於拍攝模式M，ISO感光度為[AUTO（自動）]以外的設定時使用。
- 僅可在將閃光燈手動設為使用照相機所選的ISO感光度和光圈值時進行閃光控制。閃光燈亮度可通過調整ISO感光度或光圈進行調整。
- 請使用與鏡頭相匹配的有照明角度的閃光燈。照明角度通常使用相當於35-mm格式照相機的焦距表達。

選單索引

- *1: 可添加至[自定模式設定]。
 *2: 將[重設]選為[完整]可恢復預設設定。
 *3: 將[重設]選為[基本]可恢復預設設定。

📷 拍攝選單

標籤	功能		原廠值	*1	*2	*3	👁️	
📷	記憶卡設定		消除全幀				47	
	備份		取消				47	
	重設/自定模式設定		—		✓		48	
	拍攝模式		📷 Natural	✓	✓	✓	37	
	📷	照片	📷 N	✓	✓	✓	40	
		短片	Full HD					
影像比例設定		4:3	✓	✓	✓	39		
📷	影像穩定器		📷	✓	✓	✓	36	
	包圍拍攝	AE BKT	關				51	
		WB BKT	A-B	關				51
			G-M					
		FL BKT	關	✓	✓	✓	52	
		ISO BKT	關				52	
	ART BKT	關				52		
	📷		±0.0	✓	✓	✓	41	
	⚡RC模式		關	✓	✓	✓	86	
	⚡同步設定		⚡前簾同步				52	
📷		關	✓	✓	✓	53		

▶️ 播放選單

標籤	功能		原廠值	*1	*2	*3	👁️
▶️	📷	開始	—				32
		BGM	Cosmic		✓	✓	
		效果	標準		✓	✓	
		滑動	全部		✓	✓	
		幻燈片重播間隔	3sec		✓		
	影片重播間隔	片段		✓			
📷		開		✓	✓	31	
編輯	選擇刪除	RAW編輯	—				54
		JPEG編輯	—				54
		📷	—				55
📷		—				70	
解除相片保護		—				55	
連接到智慧手機				✓	✓	56	

f 設定選單

標籤	功能	原廠值	*1	*2	*3	
f	世界時間	—				57
	居住地/現處地	居住地/現處地				
	* 白平衡	—		✓		
	溫度	ℓ ±0, ✱ ±0, Vivid		✓	✓	
	記錄瀏覽	2sec	✓	✓	✓	
	啟動	啟動				
	韌體	—				

* 設定依購買照相機的地區不同而異。

% 自定選單

標籤	功能	原廠值	*1	*2	*3		
%	AF/MF						
	AF模式	照片	S-AF	✓	✓	✓	59
	對焦點			✓	✓	✓	
	原位預設				✓	✓	
	AF補償發光	開		✓	✓	✓	
	人臉優先	人臉優先關閉		✓	✓		
	輔助手動對焦	關		✓	✓		
	按鈕/轉盤/控制桿						
	按鈕功能	Fn1 功能	關	✓	✓	✓	59
		Fn2 功能	—				
	轉盤功能	P	: Ps :				
		A	: FNo. :				
		S	: 快門速度 :				
		M	: 快門速度 : FNo.				
		SCN	: 場景模式 :	✓	✓		
		ART	: 特別效果處理 :				
		Menu	: : /Value				
		: : : 前一張/下一張					
	控制桿功能	MF		✓	✓	✓	
	轉盤方向	曝光設定			✓	✓	
		選單設定			✓	✓	
		MF			✓	✓	
		變焦			✓	✓	
	鎖上	關		✓	✓	✓	
	連接/聲音						
	HDMI	HDMI 輸出	1080i		✓		60
		HDMI 控制	關		✓		
Video輸出*		—					
提示音	3		✓	✓	✓		
音量	3			✓			
USB連接模式	自動			✓	✓		

* 設定依購買照相機的地區不同而異。

標籤	功能		原廠值	*1	*2	*3		
		顯示						
		Info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只有影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綜合顯示 <input type="checkbox"/> 高光及暗位	✓	✓	✓	60	
		/Info 顯示設定	LV-Info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光及暗位 <input type="checkbox"/> 水平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只有影像	✓	✓		
	設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格線顯示		關	✓	✓			
		相機操 控設定	iAUTO	Live 即時指導		✓		
			P/A/S/M	Live 即時操控		✓		
			ART	藝術濾鏡選項		✓		
			SCN	場景選項		✓		
	影像模式設定		開	✓	✓			
	亮度分佈 圖設定	高光位顯示	255		✓			
		暗位顯示	0					
	LV亮度提升		關	✓	✓	✓		
	待機時間		1 min	✓	✓	✓		
		曝光/測光/ISO						
		測光			✓	✓	✓	61
		及測光	關		✓	✓	✓	
		減少噪聲	自動		✓	✓	✓	
		噪聲過濾	標準		✓	✓	✓	
		ISO	自動		✓	✓	✓	
		ISO自動設定	上限: 1600 原廠值: 100		✓	✓	✓	
B快門時間	16 min		✓	✓	✓			
	自選設定							
	慢同步速度制限	1/60		✓	✓	✓	61	
	+	關		✓	✓	✓		
	畫質/顏色/白平衡							
	白平衡模式		自動	✓	✓	✓	61	
	全部白平 衡調整	全部設定	A: ±0, G: ±0	✓	✓			
		全部清除	取消		✓			
	WB Auto 保持暖色調		開	✓	✓	✓		
	+ 白平衡		關	✓	✓	✓		
	色彩空間		sRGB	✓	✓	✓		
	畫質設定			◀-1: F	✓	✓		✓
				◀-2: N				
		◀-3: N						
		◀-4: N						
像素數	Middle	2560×1920	✓	✓	✓			
	Small	1280×960						

標籤	功能	原廠值	*1	*2	*3		
*4	記錄						
	檔案名稱	重設		✓		62	
	編輯檔案名	off		✓			
	dpi設定	350					
	版權設定	版權資訊	關		✓		
		版權名稱	—				
	短片						
	有聲影片	開	✓	✓	✓	63	
	減低風聲噪音	關	✓	✓	✓		
	相機設定						
	像素映射		—				64
	曝光偏移		±0	✓	✓		
							
							
	水平器調整	重設		✓			
輕觸式螢幕屏設定	開		✓	✓			
Eye-Fi	開						
m/ft ⁴	m						
電子觀景器調整	 ±0,  ±0		✓	✓			

*4 當選擇了MF時顯示。

規格

照相機

產品類型	
產品類型	數碼便攜照相機
影像攝取裝置	
產品類型	1.7英寸CMOS感應器
有效像素	約12,000,000像素
寬高比	1.33 (4:3)
顯示屏	
產品類型	3.0" TFT 彩色液晶顯示屏, 觸摸屏
像素總數	約920,000點 (寬高比3:2)
鏡頭	
	Olympus 鏡頭 6.0 至 24.0 mm, f1.8 至 2.5 (相當於 35 mm 膠卷照相機的 28 至 112 mm)
ND濾鏡	
	相當於3 EV
快門	
快門速度	1/2000-60秒, B快門拍攝 (ISO 100時最長16分鐘)
拍攝範圍	
	0.05 m 至 ∞ (W), 0.2 m 至 ∞ (T) (標準/微距拍攝) 0.01 m 至 0.6 m (超微距拍攝模式)
自動對焦	
產品類型	成像器對比度檢測系統
對焦點	最多35點
曝光控制	
測光方式	TTL測光系統 (成像器測光) ESP測光/中央重點平均測光/點測光/所選對焦點測光
測光範圍	EV-3-17 (ESP測光/中央重點平均測光/點測光)
ISO感光度	100-12800 (1/3 EV級)
曝光補償	±3EV (1/3 EV級)
白平衡	
模式設定	自動/預設白平衡 (7種設定) /用戶自定WB/單觸式白平衡
記錄	
儲存媒體	內部記憶體、SD/SDHC/SDXC卡 (支援UHS-I)、Eye-Fi卡
記錄模式	數碼式記錄、JPEG (根據照相機檔案系統設計 (DCF))、RAW資料
應用格式	Exif 2.2、數碼列印預約格式 (DPOF)、PRINT Image Matching III、PictBridge
靜止影像聲音	Wave格式
影片	MOV (MPEG-4 AVC/H.264)
音頻	PCM 48kHz
重放	
重放模式	單幀重放/近距重放/索引顯示
外接接口	
多功能接口 (USB接口、AV接口) /HDMI迷你接口 (D型) /附件接口	
電源	
電池	一個Olympus鋰離子電池 (LI-90B) 或另行銷售的USB-AC轉接器

尺寸/重量	
尺寸	113.0 mm (寬) × 65.4 mm (高) × 48.0 mm (深) (不包括凸出部位)
重量	大約346g (包括電池和記憶卡)
操作環境	
氣溫	0 °C-40 °C (工作) / -20 °C-60 °C (儲存)
濕度	30%-90% (工作) / 10%-90% (儲存)

■ 鋰離子電池

型號	LI-90B
產品類型	可充電式鋰離子電池
額定電壓	DC 3.6 V
額定容量	1270 mAh
充電與放電次數	約300次 (因使用情況而異)
使用環境	濕度: 0 °C - 40 °C (充電)

■ USB-AC轉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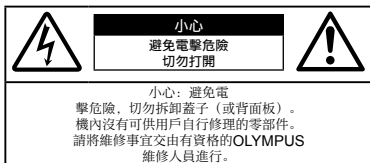
型號	F-2AC-1B/F-2AC-2B
額定輸入	AC 100V - 240V (50/60Hz)
額定輸出	DC 5V, 500mA
使用環境	濕度: 0 °C - 40 °C (工作) / -20 °C - 60 °C (儲存)

上述規格如有變更，製造商恕不另行通知。

HDMI、HDMI標誌和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為商標或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HDMI™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安全事項



危險



警告



小心

三角形內的感歎號旨在提醒用戶注意本機附帶的資料中有關操作和維護的重要說明。

若不留心此符號下給出的資訊而使用本品，可能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若不留心此符號下給出的資訊而使用本品，可能導致傷害或死亡。

若不留心此符號下給出的資訊而使用本品，可能導致輕微的人身傷害、設備損壞或丟失有價值資料。

警告!

為避免火或電擊危險，切勿將本品分解，暴露在水中或在溫度很高的環境中使用。

一般注意事項

閱讀所有說明書 — 在使用本產品前，閱讀所有使用說明書。請妥善保存所有說明書和文檔以備將來查閱。

清潔 — 在清潔前，必須從牆上插座上斷開本產品。請只使用濕布進行清潔。切勿使用任何類型的液體清潔劑，噴霧清潔劑或有機溶劑進行清潔。

附件 — 為了您的安全並避免損壞本產品，請只使用Olympus推薦的附件。

水和潮氣 — 有關具有全天候設計的產品的注意事項，請參閱耐水特性章節。

位置 — 為防止本產品受到損傷，請將其牢固地安置在穩固的三腳架、台座或支架上。

電源 — 只將本產品連到產品標籤上標明的電源上。

閃電 — 當使用USB-AC轉接器時，如遇雷雨，請立即將其從插座上拔下。

異物 — 為避免人身傷害，切勿把金屬物體插入機內。

熱量 — 不要在熱源，如散熱器、熱風機、爐子或任何類型的發熱設備，裝置，包括功率放大器附近使用，存放本產品。

使用照相機



警告

- 請勿在易燃易爆氣體附近使用照相機。
- 請勿在近距離對人（嬰兒，小孩等等）使用閃光燈和LED（包括AF照明器）。
- 必須離被攝對象的臉部至少1 m。距離被攝對象的眼睛太近發射閃光可導致視鏡片刻失明。

- 勿讓小孩和嬰兒接觸照相機。
- 使用和存放照相機時，始終勿讓小孩和嬰兒拿到，以防止發生下列可導致嚴重傷害的危險情況：
 - 被照相機手帶纏繞，導致窒息。
 - 意外吞食電池，插卡或其他小部件。
 - 意外朝自己或朝其他小孩眼睛發射閃光。
 - 意外被照相機移動部件傷害。

- 請勿用照相機看太陽或強光。
- 請勿在多塵或潮濕的地方使用或存放照相機。
- 發射閃光時請勿用手遮住閃光燈。
- 只能使用SD/SDHC/SDXC記憶卡或Eye-Fi卡。請勿使用其它記憶卡類型。若不小心將其它記憶卡類型插入照相機，請與授權經銷商或維修中心聯繫。請勿用力取出記憶卡。
- 若您發現USB-AC轉接器發熱或是聞到不尋常的氣味，或是轉接器周圍出現煙霧，請立刻從牆壁插座拔出插頭，並停止使用轉接器。然後，請與授權經銷商或維修中心聯繫。



小心

- 如果您注意到照相機周圍有任何不尋常的氣味，雜訊或煙霧，請立即停止使用它。
 - 切勿赤手取出電池，這可引起火災或燙傷您的手。
 - 切勿用濕手持拿或操作本照相機。
- 請勿將照相機留在會有極高溫度的地方。
 - 否則可導致部件受損，在某些情況下還可導致照相機著火。被蓋住（如毯子）時，請勿使用USB-AC轉接器。否則可導致過熱，引起火災。
- 小心持拿照相機，避免受到低溫燙傷。
 - 當照相機包含金屬部件時，過熱可導致低溫燙傷。小心以下情況：
 - 長時間使用時，照相機會變熱。如果您在此狀態持拿照相機，可能導致低溫燙傷。
 - 在極冷溫度環境的地方，照相機機身的溫度可能低於環境溫度。如果可能，在寒冷溫度下持拿照相機時戴上手套。
- 小心手帶。
 - 當您攜帶照相機時，請小心手帶。它很容易被雜物夾住而導致嚴重損壞。
- 為保護本產品中包含的高精技術部件，切勿將照相機置於下列地方，無論是使用中或存放：
 - 溫度或濕度高或會劇烈變化的地方。直射陽光下，沙灘上，鎖住的汽車中，或靠近其他熱源（火爐，散熱器等）或增濕器。
 - 在多沙或多塵的環境中。
 - 接近易燃物品或爆炸物。
 - 在水瀉地方，如浴室或雨中。使用防風雨設計的產品時，也請閱讀其說明書。
 - 在易受強烈振動的地方。
- 切勿掉落照相機，或讓其經受劇烈衝擊或振動。

- 將相機裝上三腳架或者取下時，要用三腳架的頭調整相機的位置。請勿扭動照相機。
- 攜帶相機時，要將三腳架（另售）之類Olympus原廠配件以外的所有其他配件取下。
- 請勿接觸照相機的電氣觸點。
- 放置時，請勿將照相機直接朝向太陽。否則可導致鏡頭或快門簾損壞，色彩故障，攝影元件上產生幻影，或可能引起火災。
- 請勿用力推拉鏡頭。
- 長時間存放照相機之前，請取出電池。選擇涼爽乾燥的地方存放，以防止照相機內部濕氣凝結或起霧。存放後，打開照相機電源並按下快門釋放鈕測試，確保其操作正常。
- 照相機在下列地方使用可能會發生故障：易受磁場/電磁場、無線電波或高電壓影響處，例如靠近電視機、微波爐、電子遊戲機、擴音器、大型監測裝置、電視/廣播發射塔，或輸電線路塔。在這種情況下，請關閉照相機後再加以開啟，再進行其他操作。
- 請始終遵循本照相機說明書中所述的操作環境限制。

使用電池注意事項

請遵循以下重要指南，防止電池漏液，過熱，燃燒，爆炸，或導致電擊或燙傷。

⚠ 危險

- 本照相機使用Olympus指定的鋰離子電池。使用指定的USB-AC轉換器或充電器為電池充電。請勿使用任何其他USB-AC轉換器或充電器。
- 切勿加熱或焚燒電池。
- 在攜帶或存放電池時要防備電池接觸任何金屬物件，如珠寶，別針，拉鏈等。
- 切勿將電池存放在會受到陽光直射照射的地方，或會受到高溫輻射的悶熱車輛中，熱源附近等。
- 為防止導致電池漏液或損壞其端子，請小心遵循使用電池的所有說明。切勿嘗試分解電池或用任何方法修改它，如焊接等。
- 如果電池液進入您的眼睛，請立即用清涼水沖洗眼睛，並立即尋求醫治。
- 始終將電池存放在小孩夠不著的地方。如果小孩意外吞食了電池，請立即尋求醫治。
- 如果您無法將電池從照相機取出，請與授權經銷商或維修中心聯繫。請勿用力取出電池。對電池外殼的損壞（如擦痕等）可能導致發熱或爆炸。

⚠ 警告

- 始終保持電池乾燥。
- 為防止電池漏液，過熱或導致火災或爆炸，請僅使用推薦用於本產品的電池。
- 按操作說明書中所述，小心插入電池。

- 如果充電式電池未在指定時間內重新充電，請停止充電且勿使用它。
- 如果電池有裂痕或破損，請勿使用它。
- 如果操作中電池漏液，變色或變形，或有任何其他形式異常，請停止使用照相機。
- 如果電池液弄到您的衣服或皮膚上，請立即脫下衣服並用乾淨冷水沖洗沾到部位。如果電解液燒傷皮膚，請立即尋求醫治。
- 切勿讓電池受到強烈衝擊或持續振動。

⚠ 小心

- 在安裝之前，始終仔細檢查電池，看是否有漏液，變色，變形或任何其他異常。
- 長時間使用時，電池可能變熱。為避免輕微燙傷，請勿在使用照相機後立即取出電池。
- 長時間存放照相機之前，從其取出電池。
- 本照相機使用Olympus鋰離子電池（LI-90B）。不能使用其他類型的電池。如果使用的電池類型不正確，可能會有爆炸的危險。照相機的電源消耗根據所使用的功能而異。
- 在下列情況下，因連續損耗電力，電池很快耗盡。
 - 重複使用變焦。
 - 在拍攝模式下反復半按下快門鈕啟動自動聚焦。
 - 顯示屏上長時間顯示影像。
 - 照相機與印表機連接。
- 使用耗盡的電池可能導致照相機不顯示電池電量警告而關閉電源。
- Olympus鋰離子電池只能用於Olympus數碼照相機。切勿將電池用於其他裝置。
- 如果電池的端子沾濕或沾上油漬時，會引起照相機的接觸不良。請用幹布擦拭乾淨後再使用。
- 在第一次使用電池前或長期不使用電池後再次使用前，請務必將其充電。
- 當在低溫下用電池操作照相機時，請儘可能使照相機和電池保溫。電池在低溫下性能會減弱。當回到常溫時便會恢復正常。
- 在進行長途旅行時，特別是到國外旅行前，建議攜帶備用電池。推薦使用的電池在旅行中有時難以買到。
- 電池若長時間不使用，選擇涼爽的地方存放。
- 為保護我們這個星球的資源，請循環使用電池。當您丟棄廢舊電池時，請確保將其端子覆蓋，並一定要遵守當地的法律和規章。



廢電池請回收

USB-AC轉接器

- 所附之USB-AC轉接器F-2AC係專為本相機使用所設計。其他照相機無法使用此USB-AC轉接器充電。
- 請勿將隨附的USB-AC轉接器F-2AC連接到本相機之外的設備。
- 用於直接插入型USB-AC轉接器：
所附之USB-AC轉接器F-2AC應按正確方向垂直放置或置於地面。

顯示屏

- 請勿用力按觸顯示屏，否則影像可能變得模糊，導致顯示模式故障或顯示屏損壞。
- 顯示屏的頂部/底部可能出現光帶，但這不是故障。
- 在照相機中對角地觀看被攝對象時，其邊緣在顯示屏上可能出現鋸齒狀。這不是故障；在播放模式下將較不明顯。
- 在低溫的地方，顯示屏可能要花很長時間開啟，或者其色彩可能暫時改變。在極其寒冷地方使用照相機時，最好偶爾將它放到溫暖的地方。因低溫而使效果變差的顯示屏將在正常溫度下恢復。
- 本產品的顯示屏是以高品質精確度製造，不過顯示屏仍有可能會出現死光點或壞點。這些壞掉的像素並不會影響即將儲存的影像。基於這些特性，從特定角度可能會發現顏色或亮度的不均。不過這是起因於顯示屏的構造問題，並非故障。

法律和其他注意事項

- Olympus公司對於合法使用條件下，因不適當應用本產品而預料會出現的任何損害或受益，或任何第三方的請求不作任何說明和保證。
- Olympus公司對於合法使用條件下，因刪除影像資料而引起的任何損害或受益不作任何說明和保證。

不承擔任何責任的聲明

- Olympus公司未對此書面材料或軟體所含或涉及的（明示或暗示的）內容作任何說明或保證。而且在任何情況下：對任何過錯或適合特別目的的暗示保證，因使用或不能使用此書面材料或軟體或設備而造成的任何必然、偶然或間接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商業盈利之損失、營業中斷及商業資訊之損失）概不負責。某些國家不允許對必然或偶然損害的保證作為例外或進行限制，所以上述限制可能不適用於您。
- Olympus公司保留本說明書的所有權。

警告

未經授權翻拍或使用具備版權之材料可能違反相關的版權法。Olympus公司對任何侵犯版權所有者權益之未經授權翻拍、使用及其他行為概不負責。

版權須知

版權所有。事先未經Olympus公司書面許可，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手段（電子或機械形式，包括翻拍、錄製或使用任何類型的資訊儲存和檢索系統）複製或使用這些書面材料或軟體的任何部份。Olympus公司對這些書面材料或軟體之中所含資訊之使用或因之而造成之損害概不負責。Olympus公司有權改變這些書面材料或軟體之特徵及內容，恕不徵求意見或事先通告。

保用條款

- 由購買日期起計一年內，產品如有故障，並經證實屬正常使用下發生者（符合說明書所提供的使用及操作同樣），本公司將免費給予修理。如需保用服務，貴戶請攜同該產品及保用貼，在保用期之內一年內，到任何一間認可的奧林巴斯服務站接洽。
- 貴戶須自行負責將該產品運抵各認可的奧林巴斯服務站。
- 在下列情況，此保用貼將會自動失效，而貴戶須繳付合理費用：
 - 由於錯誤使用所造成之故障（不依照說明書的安全事項或其他部份等執行操作）。
 - 由於曾被非奧林巴斯技術員維修、改裝，或清潔所造成之故障。
 - 由於運輸意外、跌落、震盪等所造成之故障或損壞。
 - 由於火災、地震、氫氣、雷電等替他自然災害、環境污染、不適當電壓等所造成之故障或損壞。
 - 由於儲存疏忽或不當（即把產品存放在高溫、高濕、鄰近驅蟲劑如樟或其他有害毒品等地方），及保養不當一等所造成之故障。
 - 由於電池損耗等所造成之故障。
 - 由於產品內部沾有沙粒或泥濘等所造成之故障。
 - 由於此保用貼沒有和產品一併出示。
- 保用貼的資料曾被更改，如購買日期、貴戶姓名、購買商號名稱及機體編號等。
- 購機收據沒有跟此保用貼一併出示。
- 此保用貼所提供之服務並不包括產品以外的附件，如皮套、肩帶、鏡頭蓋、電池等項目。
- 根據此保用條款，奧林巴斯公司所須承擔的責任只限於產品的維修，至於任何由於產品損壞而直接或間接引起之損失；或任何由於膠卷、鏡頭蓋及其他附件等，配合產品使用時所引起之損失；又或任何由於維修延誤所引起之損失等等，本公司概不負責。

注意；

- 此保用條款與貴戶的法定權利互不抵觸。
- 閣下如對此保用條款有任何查詢，請致電與說明書上各認可的奧林巴斯服務站聯繫。

維修保用服務注意事項

- 收取本保證書時，請確認銷售店名和購買日期等記載事項。如出現記載事項錯誤，請攜帶保證書及購買時的票據或收據到銷售店查詢。
 - 請妥善保存此保用貼，本公司將不會給予補發。
 - 貴戶如在購買產品的國家內提出任何維修服務要求時，一切將以當地的奧林巴斯代理商所發之保用貼的條款為依據。如該地奧林巴斯代理商並沒有發出其專用的保用貼，又或是貴戶不在購買產品的國家內查詢服務時，國際保用貼的條款即可生效。
 - 如適用，此保用貼是國際通用的。所有列印在此保用貼內的各奧林巴斯服務站都非常樂意為閣下效劳。閣下所選購的奧林巴斯產品可享有國際保用服務。印有“W”字樣的各銷售服務中心，將由購買日期起計一年的保用期內提供維修服務予用戶。
- * 請參閱目錄內各認可的奧林巴斯國際維修服務網絡。

保證免責事項

對於本書面材料或軟體的內容或相關內容，不管是明確的還是暗示的，奧林巴斯公司均不負責和提供保證。同時，對因為使用或不能使用這些書面材料或軟體而造成的任何必然的、伴隨的或間接的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商務利益損失、商務影響和商務信息丟失），以及對特定目的的市場性或適宜性不負責解釋和提供保證。一些國家不允許免除和限制對這些必然的或附帶的損害所負的責任，所以上述的免責事項可能不適用於您。

商標

- Microsoft和Windows為微軟公司的註冊商標。
- Macintosh為蘋果公司的商標。
- SDXC標誌為SD-3C, LLC的商標。
- Eye-Fi是Eye-Fi, Inc.的註冊商標。
- FlashAir為東芝公司的商標。
- Powered by ARCSOFT。
- 其他所有各公司及產品名稱均為相應業主的註冊商標和/或商標。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FOR THE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USE OF A CONSUMER TO (i) ENCODE VIDEO IN COMPLIANCE WITH THE AVC STANDARD ("AVC VIDEO") AND/OR (ii) DECODE AVC VIDEO THAT WAS ENCODE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ACTIVITY AND/OR WAS OBTAINED FROM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TO PROVIDE AVC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ADDITIONAL INFORMATION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 SEE HTTP://WWW.MPEGLA.COM

本照相機中的軟體可能包含第三方軟體。任何第三方軟體均符合其版權所有者或許可證發行者規定的條款和條例。

這些條款和其他第三方軟體通知在附帶光碟所儲存的軟體通知 PDF 檔案或者網站

<http://www.olympus.co.jp/en/support/img/digicamera/download/notice/notice.cfm>中可能可以找到。

- 本說明書中所引用的照相機檔案系統標準為日本電子及資訊技術工業協會 (JEITA) 制定的“照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 (DCF)”標準。

OLYMPUS

<http://www.olympus.com/>

OLYMPUS IMAGING CORP.

Shinjuku Monolith, 3-1 Nishi-Shinjuku 2-chome, Shinjuku-ku, Tokyo, Japan

奧林巴斯香港中國有限公司

數碼相機維修服務中心
香港九龍旺角亞皆老街8號朗豪坊辦公大樓 L-4207室
客戶服務熱線：+852-2376-2150 傳真：+852-2375-0630
<http://www.olympus.com.hk>

元佑實業有限公司

台灣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365巷37號4樓
電話：+886 (2) 8751-5055